

股票简称：爱科科技

股票代码：688092



杭州爱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Hangzhou IECHO Science & Technology Co., Ltd.
(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伟业路1号1幢)

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募集说明书摘要

保荐人（主承销商）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GUOTAI HAITONG SECURITIES CO., LTD.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商城路618号)

二〇二六年六月

发行人声明

中国证监会、交易所对本次发行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申请文件及所披露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作出保证，也不表明其对发行人的盈利能力、投资价值或者对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证券依法发行后，发行人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发行人自行负责。投资者自主判断发行人的投资价值，自主作出投资决策，自行承担证券依法发行后因发行人经营与收益变化或者证券价格变动引致的投资风险。

重大事项提示

本公司特别提请投资者注意，在作出投资决策之前，务必仔细阅读本募集说明书摘要正文内容，并特别关注以下重要事项。

一、不符合科创板股票投资者适当性要求的投资者进入转股期后所持可转换债券不能转股的风险

公司为科创板上市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参与可转债转股的投资者，应当符合科创板股票投资者适当性管理要求。如可转债持有人不符合科创板股票投资者适当性管理要求的，可转债持有人将不能将其所持的可转债转换为公司股票。

公司本次发行可转债设置了赎回条款，包括到期赎回条款和有条件赎回条款，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期满后 5 个交易日内，公司将以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票面面值 113%（含最后一期年度利息）的价格向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赎回全部未转股的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有条件赎回价格为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如果公司可转债持有人不符合科创板股票投资者适当性要求，在所持可转债面临赎回的情况下，考虑到其所持可转债不能转换为公司股票，如果公司按事先约定的赎回条款确定的赎回价格低于投资者取得可转债的价格（或成本），投资者存在因赎回价格较低而遭受损失的风险。

公司本次发行可转债设置了回售条款，包括有条件回售条款和附加回售条款，回售价格为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如果公司可转债持有人不符合科创板股票投资者适当性要求，在满足回售条款的前提下，公司可转债持有人要求将其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全部或部分按债券面值加上当期应计利息价格回售给公司，公司将面临较大可转换公司债券回售兑付资金压力并存在影响公司生产经营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实施的风险。

二、关于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信用评级

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对本次可转债进行了信用评级，本次可转债主体信用评级为 AA⁻_{st1}，债券信用评级为 AA⁻_{st1}，评级展望为稳定。

在本期债券存续期限内，评级机构将持续关注公司经营环境、财务状况等重大变化，出具跟踪评级报告。如果由于公司外部经营环境、公司自身状况或评级标准变化等因素，导致本期可转债的信用级别发生不利变化，将会增大投资者的投资风险，对投资者的利益产生一定影响。

三、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不提供担保

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债不设担保。敬请投资者注意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可能因未设定担保而存在兑付风险。

四、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或董事、高管参与本次可转债发行认购情况

（一）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的认购情况

公司持股 5%以上的股东爱科电脑将视情况参与本次可转债认购，并出具承诺：

“1、如爱科科技启动本次可转债发行，本企业将按照《证券法》《可转换公司债券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根据本次可转债发行时的市场情况及资金安排决定是否参与认购爱科科技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并严格履行相应信息披露义务。

2、如届时本企业决定认购爱科科技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本企业将以自有或自筹资金参与本次可转债认购；如届时本企业成功认购取得爱科科技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本企业将严格遵守《证券法》《可转换公司债券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在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认购后六个月内（含六个月）不减持爱科科技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并遵守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其他相关规定。

3、若本企业及控制的其他企业在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首日前六个月内存在股票减持情形，本企业及控制的其他企业承诺将不参与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认购。本企业将严格遵守《证券法》关于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相关规定，不通过任何方式（包括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或协议转让等方式）进行违反《证券法》第四十四条规定买卖公司股票或可转债的行为，不实施或变相实施短线交易等违法行为。

4、本企业自愿作出上述承诺，并自愿接受本承诺函的约束。若本企业违反上述承诺而减持爱科科技股票或可转债的，由此所得收益全部归爱科科技所有，本企业将依法承担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

公司持股 5%以上的股东方云科先生将视情况参与本次可转债认购，并出具承诺：

“1、如爱科科技启动本次可转债发行，本人将按照《证券法》《可转换公司债券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根据本次可转债发行时的市场情况及资金安排决定是否参与认购爱科科技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并严格履行相应信息披露义务。

2、如届时本人决定认购爱科科技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本人将以自有或自筹资金参与本次可转债认购；如届时本人成功认购取得爱科科技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本人承诺：本人及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指配偶、父母、子女，下同）将严格遵守《证券法》《可转换公司债券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在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认购后六个月内（含六个月）不减持爱科科技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并遵守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其他相关规定。

3、若本人及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在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首日前六个月内存在股票减持情形，本人及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承诺将不参与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认购。本人及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将严格遵守《证券法》关于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相关规定，不通过任何方式（包括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或协议转让等方式）进行违反《证券法》第四十四条规定买卖公司股票或可转债的行为，不实施或变相实施短线交易等违法行为。

4、本人自愿作出上述承诺，并自愿接受本承诺函的约束。若本人或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违反上述承诺而减持爱科科技股票或可转债的，由此所得收益全部归爱科科技所有，本人将依法承担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

(二) 公司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管参与本次可转债的认购情况

公司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将视情况参与本次可转债认购，并出具承诺：

“1、如爱科科技启动本次可转债发行，本人将按照《证券法》《可转换公司债券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根据本次可转债发行时的市场情况及资金安排决定是否参与认购爱科科技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并严格履行相应信息披露义务。

2、如届时本人决定认购爱科科技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本人将以自有或自筹资金参与本次可转债认购；如届时本人成功认购取得爱科科技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本人承诺：本人及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指配偶、父母、子女，下同）将严格遵守《证券法》《可转换公司债券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在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认购后六个月内（含六个月）不减持爱科科技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并遵守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其他相关规定。

3、若本人及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在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首日前六个月内存在股票减持情形，本人及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承诺将不参与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认购。本人及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将严格遵守《证券法》关于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相关规定，不通过任何方式（包括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或协议转让等方式）进行违反《证券法》第四十四条规定买卖公司股票或可转债的行为，不实施或变相实施短线交易等违法行为。

4、本人自愿作出上述承诺，并自愿接受本承诺函的约束。若本人或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违反上述承诺而减持爱科科技股票或可转债的，由此所得收益全部归爱科科技所有，本人将依法承担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

五、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和现金分红情况

（一）公司利润分配政策

本公司《公司章程》第一百七十条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如下：

1、利润分配的原则

公司将按照“同股同权、同股同利”的原则，根据各股东持有的公司股份比例进行分配。公司实施连续、稳定、积极的利润分配政策，公司的利润分配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

2、利润分配的形式

公司可以采用现金分红、股票股利、现金分红与股票股利相结合或者其他法律、法规允许的方式分配利润。其中现金分红优先于股票股利。公司具备现金分红条件的，应当采用现金分红进行利润分配。采用股票股利进行利润分配的，应当充分考虑公司成长性、每股净资产的摊薄情况等真实合理因素。

3、分红的条件及比例

在满足下列条件时，应当进行分红：

（1）在公司当年盈利且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数且保证公司能够持续经营和长期发展的前提下，如公司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公司应当优先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在满足现金分红的条件时，公司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低于当年实现的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的 10%，且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 30%。具体每个年度的分红比例由董事会根据公司年度盈利状况和未来资金使用计划提出预案。

（2）在公司经营状况良好，且董事会认为公司每股收益、股票价格与公司股本规模、股本结构不匹配时，公司可以在满足上述现金分红比例的前提下，同时采取发放股票股利的方式分配利润。

(3) 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债务偿还能力、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和投资者回报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①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当达到 80%；

②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当达到 40%；

③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当达到 20%；

④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款第三项规定处理。

(4) 上述重大资金支出事项是指以下任一情形：

①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或购买资产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次经审计净资产的 10%，且超过 3,000 万元；

②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购买设备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5%；

③中国证监会或者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情形。

4、现金分红的期间间隔

在符合分红条件的情况下，公司原则上每年度进行一次现金分红。公司董事会可以根据当期的盈利规模、现金流状况、发展阶段及资金需求状况，提议公司进行中期分红。公司召开年度股东会审议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时，可审议批准下一年中期现金分红的条件、比例上限、金额上限等。年度股东会审议的下一年中期分红上限不应超过相应期间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董事会根据股东会决议在符合利润分配的条件下制定具体的中期分红方案。

5、股票股利分配的条件

在公司经营情况良好，并且董事会认为发放股票股利有利于公司全体股东整体利益时，可以在确保足额现金股利分配的前提下，提出股票股利分配预案。采用股票股利进行利润分配的，应当具有公司成长性、每股净资产的摊薄等真实合理因素。

6、利润分配的决策程序与机制

公司每年利润分配预案由公司董事会结合本章程的规定、盈利情况、资金供给和需求情况提出、拟定。独立董事认为现金分红具体方案可能损害公司或者中小股东权益的，有权发表独立意见。董事会对独立董事的意见未采纳或者未完全采纳的，应当在董事会决议中记载独立董事的意见及未采纳的具体理由，并披露。

股东会审议利润分配方案时，公司应为股东提供网络投票方式，通过多种渠道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并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

如公司当年盈利且满足现金分红条件、但董事会未按照既定利润分配政策向股东会提交利润分配预案的，应当在定期报告中说明原因、未用于分红的资金留存公司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7、利润分配政策的变更

如因外部经营环境或者自身经营状况发生较大变化而需要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应以股东权益保护为出发点，在股东会提案中详细论证和说明原因；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有关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议案，须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会批准，独立董事应当对该议案发表独立意见，股东会审议该议案时应当采用网络投票等方式为公众股东提供参会表决条件。利润分配政策调整方案应经出席股东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公司外部经营环境或者自身经营状况发生较大变化是指以下情形之一：

(1) 因国家法律、法规及行业政策发生重大变化，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而导致公司经营亏损；

(2) 因出现战争、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因素，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而导致公司经营亏损；

(3) 因外部经营环境或者自身经营状况发生重大变化，公司连续三个会计年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之比均低于 20%；

(4) 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事项。

8、存在股东违规占用公司资金情况的，公司应当扣减该股东分配的现金红利，以偿还其占用的资金。

9、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制订周期和调整机制

(1) 公司应以三年为一个周期，制订股东回报规划，公司应当在总结之前三年股东回报规划执行情况的基础上，充分考虑公司所面临各项因素，以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独立董事的意见，确定是否需对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及未来三年的股东回报规划予以调整。

(2) 如遇到战争、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或者公司外部经营环境发生重大变化并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重大影响，或公司自身经营状况发生较大变化，或现行的具体股东回报规划影响公司的可持续经营，确有必要对股东回报规划进行调整的，公司可以根据本条确定的利润分配基本原则，重新制订股东回报规划。

(二) 最近三年公司利润分配情况

1、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公司 2025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50,694,811.67 元，经董事会决议，公司 2025 年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公司在 2025 年 9 月已实施 2025 年中期分红，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00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红利 8,266,374.00 元（含税）。公司 2025 年度下半年利润分配方案为：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70

元（含税），公司总股本 82,663,740 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共计人民币 14,052,835.80 元（含税）。综上，公司 2025 年度向全体股东合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22,319,209.80 元（含税）。

2、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公司 2024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67,011,114.30 元，经董事会决议，公司 2024 年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为基数分配利润。公司在 2024 年 10 月已实施 2024 年中期分红，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80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红利 14,736,913.20 元（含税）。公司 2024 年度下半年利润分配方案为：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80 元（含税）。2025 年 4 月 27 日，公司总股本 82,690,657 股，扣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数 26,917 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共计人民币 14,879,473.20 元（含税）。综上，公司 2024 年度向全体股东合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29,616,386.40 元（含税）。

3、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公司 2023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75,295,080.73 元。经董事会决议，公司 2023 年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为基数分配利润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如下：（1）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5.10 元（含税）。截至 2024 年 4 月 19 日，公司总股本 59,298,731 股，扣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数 818,917 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共计人民币 29,824,705.14 元（含税），占公司 2023 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39.61%。（2）公司拟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 股。公司总股本 59,298,731 股，扣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数 818,917 股，以此计算合计拟转增 23,391,926 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增加至 82,690,657 股。

4、最近三年利润分配情况

公司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占上市后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比例列示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069.48	6,701.11	7,529.51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2,231.92	2,961.64	2,982.47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44.03%	44.20%	39.61%
各年现金分红金额小计（含税）	2,231.92	2,961.64	2,982.47
最近三年现金分红金额小计（含税）	8,176.03		
最近三年实现的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年均净利润	6,433.37		
最近三年现金分红金额占最近三年实现的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年均净利润的比率	127.09%		

公司最近三年现金分红情况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5、最近三年公司留存利润的使用情况

最近三年公司实现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在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及向股东分红后,当年的剩余未分配利润转入下一年度,主要用于公司经营活动,以扩大现有业务规模,提高公司综合竞争力,促进可持续发展,最终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

六、特别风险提示

本公司提醒投资者仔细阅读募集说明书“第三节 风险因素”全文,并特别注意以下风险:

(一) 业绩下滑风险

2023 年、2024 年和 2025 年,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 38,400.06 万元、45,151.08 万元和 44,859.16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分别为 7,529.51 万元、6,701.11 万元和 5,069.48 万元。若未来宏观环境发生重大变化、下游市场需求疲弱或主要客户的经营状况发生重大不利变化、新产品迭代不及预期等,公司可能出现经营业绩下滑的风险。

2026年1-3月，公司实现营业收入9,805.16万元，同比上升2.81%；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558.82万元，同比下降44.63%。2026年第一季度，受汇率波动导致的汇兑损失等阶段性因素影响，公司财务费用同比增加586.97万元，是当期利润下滑的主要因素。

公司除本次募投项目外，未来拟实施《未来三年全球本地化战略对外投资计划》和《未来三年境外建设投资计划》等对外投资项目。若未来市场发展不及预期、宏观及行业环境发生重大不利变化，或市场开拓未达预期，将面临新增产能无法有效消化，对公司的投资回报和预期经济效益产生不利影响等风险。

（二）研发创新风险

智能切割行业属于智能装备的细分行业。智能装备行业是先进制造技术、信息技术和智能技术的集成和深度融合，需要对下游行业的工艺要求、流程制造进行深度理解，是机械、电子、数学、视觉、控制、工业软件、人工智能、工业互联网等多学科领域的综合运用。

我国制定了一系列产业政策来支持促进智能装备行业的发展，随着我国工业化和信息化的不断深入融合，以工业互联网、物联网和机器人技术为代表的智能装备行业迅猛发展。发行人一直在加强精密运动控制系统、智能切割工业机器人技术等关键核心技术的研发与创新，以期持续保持并提高行业竞争力，但如果技术研发与创新存在研发方向和目标定位不准，研发效果未及预期等固有风险，一旦发生上述情况，将对发行人核心竞争力及盈利能力产生不良影响。

（三）客户分散导致的开拓风险及下游客户回款风险

公司下游行业广泛，客户收入集中度较低，较为分散，可能会带来一定的回款风险。随着公司产品种类的不断增长以及销售规模的日益增长，客户的分散和复购率不高一定程度上增加了公司客户管理的难度和应收账款管理的难度，从而提高了市场开拓成本及客户的回款风险。

（四）毛利率下降的风险

公司的主营业务毛利率较高。若行业竞争加剧或原材料价格增幅较大，公司的综合毛利率可能会有所下降。此外，未来如果公司不能持续进行技术创新并保

持一定技术领先优势，则公司的综合毛利率也可能会出现下降，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五）新增产能无法及时消化风险

公司主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规划大规模产业化柔性快速切割机器人、复材智能切割机器人及视觉定位智能切割机器人三类高端产品，产线建成并达产后，公司将新增共计 580 台高端智能切割设备产品的年生产能力。随着行业竞争加剧可能导致阶段性供过于求，可能引发价格战和利润率下滑问题。其次，下游行业如包装、广告、纺织等受经济周期影响较大，若这些行业投资放缓或出口订单减少，将直接影响设备需求。此外，国际贸易环境变化如地缘政治冲突、关税壁垒等，可能阻碍海外市场拓展计划，进而产生新增产能无法及时消化风险。

目录

发行人声明	1
重大事项提示	2
一、不符合科创板股票投资者适当性要求的投资者进入转股期后所持可转换债券不能转股的风险	2
二、关于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信用评级	3
三、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不提供担保	3
四、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或董事、高管参与本次可转债发行认购情况	3
五、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和现金分红情况	6
六、特别风险提示	11
目录	14
第一节 释义	16
一、普通术语	16
二、专业词汇	17
第二节 本次发行概况	20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20
二、本次发行的背景和目的	20
三、本次发行基本情况	24
四、本次发行可转债的基本条款	29
五、本次发行的有关机构	42
六、发行人与本次发行有关的中介机构的关系	44
第三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45
一、发行人股本结构及前十名股东的持股情况	45
二、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及最近三年变化情况	46
三、承诺事项及其履行情况	50
第四节 财务会计信息与管理层分析	52
一、审计意见	52
二、财务报表	52
三、发行人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57

四、会计政策变更和会计估计变更	59
五、主要财务指标及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61
六、财务状况分析	63
七、截至最近一期末持有财务性投资情况	78
八、盈利能力分析	80
九、现金流量分析	94
十、资本性支出分析	97
十一、技术创新分析	97
十二、重大担保、诉讼及其他或有事项和重大期后事项情况	99
十三、本次发行的影响	100
第五节 本次募集资金运用	101
一、本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计划	101
二、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具体情况	101
三、预计实施时间及整体进度安排	105
四、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的必要性和可行性	105
五、发行人的实施能力及资金缺口的解决方式	117
六、本次募集资金投资建设项目与公司既有业务、前次募投项目的区别和联系	118
七、本次募投项目相关既有业务的发展概况、扩大业务规模的必要性和新增产能规模的合理性	120
八、本次募集资金投向属于科技创新领域的说明	124
九、募集资金用于研发投入的情况	125
第六节 备查文件	127

第一节 释义

在本募集说明书摘要中，除非文中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涵义：

一、普通术语

《募集说明书》	指	《杭州爱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
发行人、公司、本公司、爱科科技、股份公司	指	杭州爱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爱科电脑	指	杭州爱科电脑技术有限公司，发行人控股股东，曾用名杭州方位投资有限公司
瑞步投资	指	杭州瑞步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发行人股东
瑞松投资	指	杭州瑞松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发行人股东
爱科自动化	指	杭州爱科自动化技术有限公司，发行人子公司
柯瑞自动化	指	杭州柯瑞自动化技术有限公司，发行人子公司，已注销
丰云信息	指	杭州丰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发行人子公司
丰铭软件	指	杭州丰铭软件有限公司，发行人子公司
爱科德国	指	IECHO GmbH，发行人子公司
爱科亚洲	指	爱科科技亚洲有限公司 IECHO Asia Limited，公司全资子公司
ARISTO 德国	指	ARISTO Cutting Solutions GmbH，公司全资孙公司
法国力克	指	Lectra SA，法国巴黎交易所上市公司，股票代码 LSS.PA，公司同行业竞争对手
瑞士迅特	指	Zünd Systemtechnik AG，公司同行业竞争对手
比利时艾司科	指	ESKO BV BA，公司同行业竞争对手
美国格伯	指	GERBER TECHNOLOGY LLC，公司同行业竞争对手
美国奥拓马逊	指	Autometrix Precision Cutting System, INC，公司同行业竞争对手
杰克科技	指	杰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上交所上市公司，股票代码 603337.SH，公司同行业竞争对手
宁波经纬	指	宁波经纬数控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同行业竞争对手
广东瑞洲	指	广东瑞洲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同行业竞争对手
《公司章程》	指	《杭州爱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国家科技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科学技术部
国家发改委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浙江省经信委	指	浙江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本次发行、本次公开发行	指	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国泰海通证券	指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律师、发行人律师、公司 律师	指	浙江六和律师事务所
会计师、发行人会计师、 立信会计师	指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诚信、资信评级机构	指	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
最近三年、报告期	指	2023年、2024年及2025年
科创板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A股	指	人民币普通股

二、专业词汇

智能切割解决方案	指	以精密运动控制技术为核心，以智能切割设备为载体，针对具体客户的定制化一揽子产品。一套典型的智能切割解决方案主要包含智能切割设备、行业应用软件、开放服务和技术定制设备等
智能切割设备本体	指	智能切割设备的机械部分，主要包括机头、横梁、真空吸附、机台等部分
运动控制系统	指	通过对交流、直流电机的电压、电流、频率等输入电量的精确控制来改变工作机械的转矩、速度、位移等机械量，使各种机械按人们设计的要求运行，满足生产工艺及实际应用的需求
机器视觉	指	通过图像摄取装置将被摄取目标转换成图像信号，传送给图像处理系统，得到被摄目标的形态信息，根据像素分布和亮度、颜色等信息，转变成数字化信号，图像处理系统对这些信号进行各种运算来抽取目标的特征，进而根据判别的结果来控制现场的设备动作
伺服系统	指	用来精确地跟随或复现某个过程的反馈控制系统
工业软件	指	指专门应用于工业领域的软件，包括系统软件、应用软件、中间件、嵌入式软件等，提高企业生产制造与管理水平
数控技术	指	用数字信息对机械运动和工作过程进行控制的技术
数控软件	指	工业软件的一个细分领域。它运用程序完成数控要求的功能。其全部或部分控制功能由软件实现，包括解码、刀具补偿、速度控制、插补及位置控制等
数控设备	指	运用数控技术的设备
智能切割设备	指	数控设备的一种。它通过运动控制系统控制伺服系统，带动智能切割设备本体进行运转，对待切割材料进行切割的智能设备
3D 打印	指	快速成型技术的一种，又称增材制造，它是一种以数字模型文件为基础，运用粉末状金属或塑料等可粘合材料，通过逐层打印的方式来构造物体的技术。
直角坐标机器人	指	直角坐标机器人是能够实现自动控制的、可重复编程的、多功能的、多自由度的、运动自由度间成空间直角关系、多用途的操作机，属机器人中的一种
工业机器人	指	工业机器人是面向工业领域的多关节机械手或多自由度的机器装置，它能自动执行工作，是靠自身动力和控制能力来实现各种功能的一种机器。工业机器人按照机械结构可分为多关节机器人、平面多关节（SCARA）机器人、并联机器人、直角坐标机器人、圆柱坐标机器人以及协作机器人
智能切割工业机器人	指	智能切割工业机器人是一种利用刀具、激光等进行智能切割的

		工业机器人，支持复杂形状的切割，具有高精度、高效率、高速度等优点。它属于切割应用领域工业机器人
DSP 芯片	指	指能够实现数字信号处理技术（Digital Signal Processing）的芯片
FPGA 芯片	指	指能够实现现场可编程门阵列（Field Programmable Gate Array）的芯片
CAD	指	计算机辅助设计（Computer Aided Design），指利用计算机及其图形设备帮助设计人员进行设计工作
CAM	指	计算机辅助制造（Computer Aided Manufacturing），指利用计算机进行生产设备管理控制和操作的过程
PVC	指	聚氯乙烯，一种高分子材料
ETFE	指	乙烯-四氟乙烯共聚物，一种高分子材料
PTFE	指	聚四氟乙烯，一种高分子材料
HAPALON	指	氯磺化聚乙烯，一种高分子材料
m、mm	指	米、毫米，计量单位
s、ms、us	指	秒、毫秒、微秒，计量单位
亚克力板	指	特殊处理的有机玻璃，是有机玻璃换代产品
复合材料	指	人们运用先进的材料制备技术将不同性质的材料组分优化组合而成的新材料
机头	指	安装有刀、笔、压料机构，可在横梁上移动的装置
刀	指	切割装置，由刀具、刀片和刀座组成
刀具	指	盛放刀片的装置
刀片	指	切割用的耗材
刀座	指	机头上安装刀具的接口
压料机构	指	切割工作在材料表面上施加压力的机构
笔	指	切割过程中用于标记的装置，由笔套、笔芯和笔座组成
笔套	指	盛放笔芯的装置
笔芯	指	绘制标记用的耗材
笔座	指	机头上安装笔套的接口
横梁	指	与智能切割设备的切割台面平行，可在台面上方横向移动的梁
机台	指	智能切割设备的切割作业平台
真空吸附	指	智能切割设备中使用真空泵等实现吸附功能的部件
防撞装置	指	智能切割设备运行时用以切断电流的急停安全装置
运动控制器	指	实现运动控制功能的装置
伺服驱动器	指	用来控制伺服电机的一种控制器
线阵相机	指	采用线阵图像传感器的相机
铺布机	指	将成卷的布料对齐铺叠在切割台上以供切割的机器
刀具切割	指	使用机械刀具对材料进行切割
激光切割	指	利用激光束高功率密度的性质，将激光汇聚到很小的光点上，将材料快速加热，使其达到沸点后汽化形成空洞，再通过移动激光光束在材料表面造成切缝，完成对材料的切割
水刀切割	指	利用超高压水射流进行冷态切割

激光模切机	指	指支持激光切割工艺的快速批量切割的智能切割设备
柔性刀片模切机	指	指使用柔性刀片完成快速批量切割的智能切割设备
一体化的智能切割	指	将两个或两个以上的互不相同的实体，采取适当的方式、方法，将其有机地融合为一个整体，形成协同效力，以实现统一组织策划的切割任务
数字平台	指	是基于数字化的平台，实现信息系统的全面集成，为各部门管理人员提供多场景实时的数据决策信息，大幅提升决策的精准性，提升企业的整体管理水平和快速决策能力
数字印刷	指	在计算机上制作、修改、编排要印刷的数字化图文信息，直接输出到数字印刷机上完成印品印刷的一种灵活的、数据可变的不同于传统印刷的新型印刷技术
BK 系列、BK	指	基础性智能切割解决方案
TK 系列、TK	指	可扩展智能切割解决方案
GL 系列、GL	指	多层智能切割解决方案
PK 系列、PK	指	微型智能切割解决方案
LCT 系列、LCT	指	激光模切智能切割解决方案
MCT 系列、MCT	指	柔性刀片模切智能切割解决方案

注：本募集说明书摘要中部分合计数与各加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存在差异，这些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造成的。

第二节 本次发行概况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中文名称:	杭州爱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	Hangzhou IECHO Science&Technology Co., Ltd.
股票上市地:	上海证券交易所
股票代码:	688092
股票简称:	爱科科技
注册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伟业路1号1幢

二、本次发行的背景和目的

(一) 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背景

1、智能切割行业获多重国家政策加持，未来发展前景广阔

(1) 智能切割行业发展符合国家产业发展战略要求

公司属于非金属智能切割工业机器人范畴，产品主要形式是智能切割设备。智能切割设备行业属于智能装备行业的细分领域，涉及工业机器人、高端装备、工业软件、机器视觉、信息技术、人工智能、数字技术、工业物联网等多个领域，是《“十四五”数字经济发展规划》《“十四五”智能制造发展规划》《“十四五”机器人产业发展规划》《“十四五”信息化和工业化深度融合发展规划》《“十四五”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发展规划》等多个国家政策鼓励支持发展的行业，它与国家工业智能化的发展方向相契合，市场前景广阔。

(2) 智能切割技术作为高端装备制造的核心环节，正在通过先进技术重塑工业生产范式

智能切割设备行业是智能装备的重要组成部分，其核心在于通过人工智能、物联网、大数据等先进技术的融合，实现对非金属材料高精度、高效率、低能耗的智能裁切加工。随着制造业向智能化转型的加速，智能切割设备的应用范围不断扩大，从传统的柔性材料（如布匹、纸张）逐步扩展到玻璃纤维、碳纤维、亚克力板、PVC、ETFE、PTFE、HAPALON 等新材料，并进入航空航天、船舶、风电、光伏等多个新行业。

当前，随着工业 4.0 理念的深入实践，制造业对智能切割设备的需求正在发生质的飞跃。尤其针对非金属材料的高精密智能裁切，新一代智能切割系统搭载实时视觉检测和 AI 工艺优化算法，实现了加工参数的动态自适应调节。

从产业升级角度看，智能切割设备正经历从单一加工工具向智能化生产单元的关键转型。核心变化体现在：（1）功能维度，设备从基础切割功能升级为集成感知（视觉识别/力觉反馈）、决策（工艺参数优化）、执行（多轴协同控制）的闭环系统；（2）数据维度，依托工业互联网平台实现加工数据全流程采集与分析，推动生产模式从经验导向转向数据驱动。

面对这一智能化升级趋势，国内领先的智能切割设备企业正在积极布局产品转型：头部厂商通过自研 AI 算法和关键部件实现技术突破；或者采取差异化策略，在细分领域深耕行业专用解决方案。当前行业正处于从“单机智能化”向“产线智能化”演进的关键阶段，具备先进的核心技术积累和行业场景理解的企业将在激烈的市场竞争中占据先发优势。

2、智能切割行业下游应用领域发展良好，产品市场空间充裕

（1）下游行业发展提供需求充足的智能切割设备市场

数字印刷与纺织行业景气度持续改善，对于自动化的需求随之增加。广告包装和纺服产品趋向定制化，过去人工为主的生产模式成本较高，效率较低，行业有着较强的自动化升级需求。行业近期景气度边际向上，产成品库存同比降幅持续收窄，出口需求较高，有望进入新一轮补库周期，经营改善的趋势下，行业资本开支增加，带动智能切割设备需求。

在复合材料行业中，飞行汽车有望带来增量需求。碳纤维复合材料凭借其独特的优势，在 eVTOL（电动垂直起降飞行器）、无人机、直升机、传统固定翼飞机等产品中广泛应用。在切割过程中由于碳纤维的材料性质特殊，会产生飞屑，容易引起设备短路，降低生产效率，因此对切割设备有较高的要求。

（2）智能切割行业出现新趋势，为行业带来新的产品需求

新材料的快速发展正推动智能切割行业迎来深刻变革，以玻璃纤维、碳纤维、ETFE、PTFE 等为代表的高性能非金属材料在新能源、航空航天、船舶、风力发

电、光伏、医疗、建筑及低空经济等新兴领域的广泛应用，促使切割设备从传统布匹、纸张等柔性材料向更多元化场景延伸，而切割工艺的突破成为开拓这些新兴市场的核心；与此同时，下游客户对产品个性化、定制化需求的持续增长，以及对设计独特性、特殊工艺适配性、生产效率和精度等性能指标的更高要求，正推动生产模式从单一加工向模块化、平台化、小批量多品种的柔性生产体系转型；面对下游行业生产工艺复杂度的不断提升和生产需求的日益差异化，通用型设备已难以满足多样化切割需求，能够覆盖全流程的一体化解决方案与深度贴合客户工艺的定制化服务成为行业新趋势，这要求智能切割设备厂商不仅提供高精度硬件，还需融合智能软件系统与专业服务，形成“设备+软件+服务”的综合能力，从而推动行业从单一设备供应商向综合解决方案服务商转型，最终重塑产品形态与市场竞争格局，实现更灵活、更高效、更精准的切割技术与服务升级。

（二）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目的

1、提升智能切割设备产业布局，发挥协同性，增强公司持续盈利能力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新型智能装备产业化基地项目、富阳智能切割设备生产线技改项目均投向非金属智能切割设备领域，是公司发挥自身竞争优势，抓住产业发展机遇的重要举措。“新型智能装备产业化基地项目”旨在顺应下游产业技术升级迭代趋势，新增高端产品产能，完善公司在高端领域的产品布局，更好地服务下游客户的需求，巩固和提升公司的市场地位。“富阳智能切割设备生产线技改项目”旨在改造现有厂房，引进先进的智能化设备，进一步完善公司生产硬件设施基础，提高生产自动化水平，加强公司在非金属智能切割设备领域的核心竞争力，更好地生产高附加值产品，将技术优势转化为市场优势，增强公司产品市场竞争力，助力企业可持续发展。

公司通过整合资源和协同发展，发挥公司在非金属智能切割设备领域多品类产品研发、技术、供应链和市场等方面的协同性，为产业客户提供全方位、一站式、技术领先的综合产品解决方案，进一步提升公司在产业链的竞争力和市场地位，打造新的业务增长引擎。

2、把握产业升级机遇，加速发展非金属智能切割机器人业务

当前，全球智能切割设备行业正迎来新一轮技术升级浪潮，高精度、智能化、柔性化生产已成为产业发展的核心方向。公司通过自主创新、产学研协同研发等多种创新模式，掌握了精密运动控制技术、智能切割工业机器人技术、切割制造技术、支持 AI 算法的多元智能技术等关键技术。

目前公司已在柔性快速切割机器人、复材智能切割机器人及视觉定位智能切割机器人三大产品系列实现技术突破，完成生产验证并获取小批量订单。公司三款高端产品广泛应用于复合材料领域、数字印刷领域、纺织工业领域，属于工业机器人中智能切割工业机器人范畴。柔性快速切割机器人整合了激光切割和智能模切产品的优势，通过融合精密运动控制技术（如五轴超声切割控制、切割轨迹智能跟踪算法）与 CAD/CAM 技术（基于材料专家库的智能参数优化），设备切割精度达微米级，可满足数字印刷行业高精密、大批量的高效加工需求。针对复合材料切割，公司依托智能切割工业机器人技术和 AI 多元智能技术，开发出集自动送料、视觉定位、多工艺切割于一体的解决方案。视觉定位智能切割机器人以视觉高精度定位为前提的切割，产品适用广告包装、地毯、真皮、服装（花型面料）的行业。此外，AI 算法库通过分析数千种材料切割参数，实现切割路径动态优化，使设备换型效率提升，显著降低多品种小批量生产的综合成本。

面对这一轮产业升级机遇，公司将通过“新型智能装备产业化基地项目”大批量产业化的三类产品——柔性快速切割机器人、复材智能切割机器人及视觉定位智能切割机器人。三类智能切割机器人均瞄准了行业技术制高点，在产品性能、技术水平和市场定位上均显著优于现有产品，具有更高的技术附加值和市场溢价能力。生产这些高端智能化产品，能够有效提升公司的产品竞争力和市场占有率。由于技术门槛较高，这类产品在市场上具有更强的定价能力，能够提高公司产品竞争力。同时，高端产品的产业化将进一步优化公司的产品结构，增强整体盈利能力，提升市场份额，为公司的可持续发展提供有力支撑。

3、深度融合信息化和工业化，加快升级公司智能制造水平，提升产线自动化水平

当前，全球制造业正进入一个全新阶段，智能制造成为不可逆转的发展方向，行业从业者越来越倾向于配备自动化、智能化生产设备，提高生产产品的稳定性和可靠性。为紧跟行业自动化、智能化发展浪潮，公司将通过“富阳智能切割设备生产线技改项目”引入定制机械臂、AGV 物料转运系统等自动化程度高的生产设备和工艺，减少人工依赖，大幅提升产线的自动化和智能化水平，进一步提升生产线“模块化、平台化、小批量、多品种”的柔性生产能力。

“富阳智能切割设备生产线技改项目”将升级公司生产基地，通过盐雾、线材等实验设备的使用加强生产基地的原材料检测能力，规范完善原材料到厂检测流程及数据记录，确保原材料的可靠性；通过高低温试验箱、温湿度试验箱等设备，提升产品可靠性测试能力，对产品使用过程中可能面临的环境进行提前验证，确保产品可靠性。

“富阳智能切割设备生产线技改项目”通过在生产基地全面部署自动仓储系统、CTU 智能货架及物料转运系统等设施，系统性提升仓储管理、供应链协同、物流运转及质量检测等关键环节的自动化水平，实现全流程管理与运营效率的显著提升。项目聚焦生产制造环节综合管控能力的持续强化，着力推进生产过程、现场运行及质量管控的智能化转型升级，通过构建精准可控的智能制造体系，有效降低生产过程中的各类风险与不确定性，全面提升产品的质量稳定性与性能可靠性，为公司打造高效、智能、可靠的生产制造新标杆。

三、本次发行基本情况

（一）本次发行的证券类型

本次发行证券的种类为可转换为公司 A 股股票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及未来转换的公司 A 股股票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

（二）发行数量、证券面值、发行价格或定价方式

本次拟发行可转债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26,695.40 万元，发行数量为 266,954 手（2,669,540 张）。

（三）预计募集资金量（含发行费用）及募集资金净额、募集资金专项存储的账户

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总额人民币 26,695.40 万元，募集资金净额将扣除发行费用后确定。公司已经制订了募集资金管理相关制度，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募集资金将存放于公司董事会指定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中，具体开户事宜将在发行前由公司董事会确定。

（四）募集资金投向

公司本次拟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 26,695.4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将全部投资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募集资金投入金额
1	新型智能装备产业化基地项目	22,572.17	22,572.17
2	富阳智能切割设备生产线技改项目	4,123.22	4,123.22
合计		26,695.40	26,695.40

注：上表合计数与各加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存在差异，系四舍五入所致。

若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低于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则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解决。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将根据项目进度的实际情况以自有资金或其它方式筹集的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之后予以置换。在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范围内，公司董事会可根据项目的进度、资金需求等实际情况，对上述项目的募集资金投入顺序和金额进行适当调整。

（五）发行方式与发行对象

1、发行方式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向发行人在股权登记日（2026 年 6 月 10 日，T-1 日）收市后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原股东优先配售，原股东优先配售后余额部

分（含原股东放弃优先配售部分）采用网上通过上交所交易系统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发售的方式进行，余额由保荐人（主承销商）包销。

2、发行对象

（1）向发行人原 A 股股东优先配售：发行公告公布的股权登记日（2026 年 6 月 10 日，T-1 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发行人所有 A 股股东。

（2）网上发行：持有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证券账户的自然人、法人、证券投资基金、符合法律规定的其他投资者等（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者除外）。参与可转债申购的投资者应当符合《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适当性管理相关事项的通知（2025 年 3 月修订）》（上证发〔2025〕42 号）的相关要求。

（3）本次发行的保荐人（主承销商）的自营账户不得参与网上申购。

（六）承销方式及承销期

承销方式：本次发行由保荐人（主承销商）国泰海通证券以余额包销的方式承销。

承销期：本次可转债发行的承销期为 2026 年 6 月 9 日至 2026 年 6 月 17 日。

（七）发行费用

本次发行费用（不含税）预计总额为 477.25 万元，具体包括：

项目	金额（万元）
保荐及承销费用	251.84
律师费	93.61
审计及验资费用	59.43
资信评级费	25.47
手续费、信息披露、路演推介等费用	46.90
合计	477.25

注：以上各项发行费用可能会根据本次发行的实际情况有所增减。

（八）承销期间的停牌、复牌及本次发行证券上市的时间安排、申请上市证券交易所

本次发行期间的主要日程与停、复牌安排如下（如遇不可抗力则顺延）：

日期	发行安排	停牌安排
T-2 日 2026 年 6 月 9 日	披露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刊登《发行公告》《网上路演公告》	正常交易
T-1 日 2026 年 6 月 10 日	网上路演 原 A 股股东优先配售股权登记日	正常交易
T 日 2026 年 6 月 11 日	刊登《可转债发行提示性公告》 原 A 股股东优先配售认购日（缴付足额资金） 网上申购（无需缴付申购资金） 确定网上中签率	正常交易
T+1 日 2026 年 6 月 12 日	刊登《网上中签率及优先配售结果公告》 网上申购摇号抽签	正常交易
T+2 日 2026 年 6 月 15 日	刊登《网上中签结果公告》 网上投资者根据中签号码确认认购数量并缴纳认购款（投资者确保资金账户在 T+2 日日终有足额的可转债认购资金）	正常交易
T+3 日 2026 年 6 月 16 日	保荐人（主承销商）根据网上资金到账情况确定最终配售结果和包销金额	正常交易
T+4 日 2026 年 6 月 17 日	刊登《发行结果公告》	正常交易

注：上述日期为交易日。如相关监管部门要求对上述日程安排进行调整或遇重大突发事件影响发行，公司将与主承销商协商后修改发行日程并及时公告。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发行承销期间公司股票正常交易，不进行停牌。

（九）本次发行证券的上市流通，包括各类投资者持有期的限制或承诺

本次发行结束后，公司将尽快申请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不设持有期限限制。

（十）本次发行可转债规模合理性分析

1、最近三年平均可分配利润足以支付公司债券一年的利息

公司 2023 年度、2024 年度和 2025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分别为 7,061.60 万元、6,474.22 万元和 4,835.19 万元，最近 3 个会计年度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为 6,123.67 万元。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债按募集资金 26,695.40 万元计算，参考近期可转换公司债券市场的发行利率水平并经合理估计，公司最近三年平均可分配利润足以支付可转换公司债券一年的利息。

公司符合《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第十三条第一款第（二）项规定。

2、具有合理的资产负债结构和正常的现金流量

2023 年末、2024 年末和 2025 年末，公司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16.52%、16.97% 和 19.60%，报告期内公司资产负债率维持在合理水平，不存在重大偿债风险。2023 年、2024 年和 2025 年，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8,182.17 万元、7,190.34 万元和 8,428.58 万元。

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第九条、第十条、第十一条、第十三条、第四十条、第五十七条、第六十条有关规定的适用意见——证券期货法律适用意见第 18 号》第十三条规定，“本次发行完成后，累计债券余额不超过最近一期末净资产的百分之五十”。公司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 26,695.40 万元，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净资产为 66,062.82 万元，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累计债券余额不超过最近一期末净资产的 50%，除本次发行可转债之外，公司不存在其他已发行且尚未到期的债券类产品，资产负债结构保持在合理水平，公司有足够的现金流来支付可转债的本息。

公司符合《注册管理办法》第十三条第一款第（三）项的规定。

综上，公司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规模具有合理性。

（十一）本次发行符合合理性融资，合理确定融资规模

1、关于本次证券发行数量

本次拟发行可转债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26,695.40 万元，发行数量为 266,954 手（2,669,540 张）。

2、关于融资间隔

上市公司申请增发、配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本次发行董事会决议日距离前次募集资金到位日原则上不得少于十八个月。前次募集资金基本使用完毕或者募集资金投向未发生变更且按计划投入的，相应间隔原则上不得少于六个月。

前次募集资金包括首发、增发、配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上市公司发行可转债、优先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配套募集资金和适用简易程序的，不适用上述规定。

公司本次发行可转债满足融资时间间隔的要求。

3、关于募集资金金额及投向

公司本次拟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 26,695.4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将全部投资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募集资金投入金额
1	新型智能装备产业化基地项目	22,572.17	22,572.17
2	富阳智能切割设备生产线技改项目	4,123.22	4,123.22
合计		26,695.40	26,695.40

注：上表合计数与各加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存在差异，系四舍五入所致。

若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低于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则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解决。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将根据项目进度的实际情况以自有资金或其它方式筹集的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之后予以置换。在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范围内，公司董事会可根据项目的进度、资金需求等实际情况，对上述项目的募集资金投入顺序和金额进行适当调整。

四、本次发行可转债的基本条款

（一）发行证券的种类

本次发行证券的种类为可转换为公司 A 股股票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及未来转换的公司 A 股股票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

（二）发行规模

本次拟发行可转债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26,695.40 万元，发行数量为 266,954 手（2,669,540 张）。

（三）票面金额和发行价格

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 100 元人民币，按面值发行。

（四）债券期限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期限为自发行之日起 6 年，即自 2026 年 6 月 11 日（T 日）至 2032 年 6 月 10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息）。

（五）票面利率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利率为第一年 0.20%、第二年 0.40%、第三年 0.60%、第四年 1.50%、第五年 1.80%、第六年 2.50%。

本次可转债在发行完成前如遇银行存款利率调整，则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对票面利率作相应调整。

（六）还本付息的期限和方式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采用每年付息一次的付息方式，到期归还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本金并支付最后一年利息。

1、年利息的计算

年利息指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按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自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首日起每满一年可享受的当期利息。

年利息的计算公式为： $I=B \times i$

I：指年利息额；

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在计息年度（以下简称“当年”或“每年”）付息债权登记日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

i：指可转换公司债券当年票面利率。

2、付息方式

（1）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采用每年付息一次的付息方式，计息起始日为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首日。

(2) 付息日：每年的付息日为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首日起每满一年的当日。如该日为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下一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付息。每相邻的两个付息日之间为一个计息年度。

转股年度有关利息和股利的归属等事项，由公司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规定确定。

(3) 付息债权登记日：每年的付息债权登记日为每年付息日的前一个交易日，公司将在每年付息日之后的五个交易日内支付当年利息。在付息债权登记日前（包括付息债权登记日）转换成股票的可转债不享受本计息年度及以后计息年度的利息。

(4) 公司将在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期满后五个工作日内办理完毕偿还债券余额本息的事项。

(5) 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所获得利息收入的应付税项由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承担。

(七) 转股期限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自发行结束之日（2026年6月17日，T+4日）起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2026年12月17日，非交易日顺延）起至可转换公司债券到期日（2032年6月10日，非交易日顺延）止（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息）。

债券持有人对转股或者不转股有选择权，并于转股的次日成为公司股东。

(八) 转股价格的确定

本次发行可转债的初始转股价格为28.53元/股，不低于募集说明书公告日前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若在该20个交易日内发生过因除权、除息引起股价调整的情形，则对调整前交易日的交易均价按经过相应除权、除息调整后的价格计算）和前一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且不得向上修正。

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额/该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量；前一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前一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额/该日公司股票交易量。

（九）转股价格的调整

在本次发行之后，当公司发生派送股票股利、转增股本、增发新股（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而增加的股本）或配股、派送现金股利等情况，将按下述公式进行转股价格的调整（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最后一位四舍五入）：

派送股票股利或转增股本： $P1 = P0 / (1 + n)$ ；

增发新股或配股： $P1 = (P0 + A \times k) / (1 + k)$ ；

上述两项同时进行： $P1 = (P0 + A \times k) / (1 + n + k)$ ；

派送现金股利： $P1 = P0 - D$ ；

上述三项同时进行： $P1 = (P0 - D + A \times k) / (1 + n + k)$ 。

其中： $P0$ 为调整前转股价， n 为送股或转增股本率， k 为增发新股或配股率， A 为增发新股价或配股价， D 为每股派送现金股利， $P1$ 为调整后转股价。

当公司出现上述股份和/或股东权益变化情况时，将依次进行转股价格调整，并在上交所网站和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条件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公告，并于公告中载明转股价格调整日、调整办法及暂停转股期间（如需）。当转股价格调整日为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转股申请日或之后、转换股票登记日之前，则该持有人的转股申请按公司调整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当公司可能发生股份回购、公司合并、分立或任何其他情形使公司股份类别、数量和/或股东权益发生变化从而可能影响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的债权利益或转股衍生权益时，公司将视具体情况按照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以及充分保护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权益的原则调整转股价格。有关转股价格调整内容及操作办法将依据届时有效的法律法规、证券监管部门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予以制定。

（十）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

1、修正条件及修正幅度

在可转债存续期间，当公司股票在任意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85%时，公司董事会会有权提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并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表决。该方案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方可实施。股东会进行表决时，持有本次发行可转债的股东应当回避。修正后的转股价格应不低于该次股东会召开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和前一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且不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和股票面值。

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调整日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在调整日及之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

2、修正程序

公司向下修正转股价格时，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或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其他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相关公告，公告修正幅度、股权登记日及暂停转股期间（如需）。从股权登记日后的第一个交易日（即转股价格修正日）起，开始恢复转股申请并执行修正后的转股价格。

若转股价格修正日为转股申请日或之后、且为转换股份登记日之前，该类转股申请应按修正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十一）转股股数的确定方式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在转股期内申请转股时，转股数量 Q 的计算方式为： $Q=V/P$ ，并以去尾法取一股的整数倍。其中：

Q ：指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申请转股的数量；

V ：指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申请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

P ：指申请转股当日有效的转股价格。

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申请转换成的股份须是整数股。转股时不足转换为一股的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余额，公司将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证券登记机构等部门的有关规定，在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转股当日后的五个交易日内以现金兑付该部分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票面余额以及对应的当期应计利息。

（十二）赎回条款

1、到期赎回条款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期满后 5 个交易日内，公司将以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票面面值 113%（含最后一期年度利息）的价格向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赎回全部未转股的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

2、有条件赎回条款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内，当下述两种情形的任意一种出现时，公司有权决定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1）在转股期内，如果公司股票在任何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130%（含 130%）；

（2）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未转股余额不足 3,000 万元人民币。

上述当期利息的计算公式为： $I_A = B \times i \times t / 365$ 。

I_A ：指当期应计利息

B ：指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

i ：指可转换公司债券当年票面利率；

t ：指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本次可转债的赎回期与转股期相同，即发行结束之日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至本次可转债到期日止。

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调整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调整日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

(十三) 回售条款

1、有条件回售条款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最后两个计息年度内，如果公司股票的收盘价格在任何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70%时，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有权将其持有的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全部或部分按债券面值加上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回售给公司。

若在上述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因发生派送股票股利、转增股本、增发新股（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而增加的股本）、配股以及派发现金股利等情况而调整的情形，则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及之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如果出现转股价格向下修正的情况，则上述“连续三十个交易日”须从转股价格修正之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按修正后的转股价格重新计算。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最后两个计息年度，可转债持有人在每个计息年度回售条件首次满足后可按上述约定条件行使回售权一次，若在首次满足回售条件而可转债持有人未在公司届时公告的回售申报期内申报并实施回售的，该计息年度不能再行使回售权，可转债持有人不能多次行使部分回售权。

2、附加回售条款

若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运用的实施情况与公司在募集说明书中的承诺情况相比出现重大变化，且该变化被中国证监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认定为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享有一次回售的权利。可转债持有人有权将其持有的可转债全部或部分按债券面值加上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回售给公司。可转债持有人在满足附加回售条件后，可以在公司公告的回售申报期内进行回售，在该次回售申报期内不实施回售的，不能再行使附加回售权。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 $I_A = B \times i \times t / 365$ 。

IA: 指当期应计利息

B: 指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

i: 指可转换公司债券当年票面利率;

t: 指计息天数, 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十四) 转股年度有关股利的归属

因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而增加的公司股票享有与现有 A 股股票同等的权益, 在股利分配股权登记日当日登记在册的所有股东(含因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形成的股东)均享受当期股利, 享有同等权益。

(十五) 发行方式及发行对象

1、发行方式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向发行人在股权登记日(2026年6月10日, T-1日)收市后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原股东优先配售, 原股东优先配售后余额部分(含原股东放弃优先配售部分)采用网上通过上交所交易系统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发售的方式进行, 余额由保荐人(主承销商)包销。

2、发行对象

(1) 向发行人原 A 股股东优先配售: 发行公告公布的股权登记日(2026年6月10日, T-1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发行人所有 A 股股东。

(2) 网上发行: 持有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证券账户的自然人、法人、证券投资基金、符合法律规定的其他投资者等(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者除外)。参与可转债申购的投资者应当符合《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适当性管理相关事项的通知(2025年3月修订)》(上证发〔2025〕42号)的相关要求。

(3) 本次发行的保荐人(主承销商)的自营账户不得参与网上申购。

(十六) 向现有股东配售的安排

1、发行对象

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的可转债将向发行人在股权登记日（2026年6月10日，T-1日）收市后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原股东优先配售。

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的可转债不存在无权参与原股东优先配售的股份数量。若至股权登记日（2026年6月10日，T-1日）公司可参与配售的股本数量发生变化，公司将于申购起始日（2026年6月11日，T日）披露可转债发行原股东配售比例调整公告。

2、优先配售数量

原股东可优先配售的爱科转债数量为其在股权登记日（2026年6月10日，T-1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持有爱科科技的股份数量按每股配售3.229元可转债的比例计算可配售可转债金额，再按1,000元/手的比例转换为手数，每1手（10张）为一个申购单位，即每股配售0.003229手可转债。

原股东网上优先配售不足1手部分按照精确算法取整，即先按照配售比例和每个账户股数计算出可认购数量的整数部分，对于计算出不足1手部分（尾数保留三位小数），将所有账户按照尾数从大到小的顺序进位（尾数相同则随机排序），直至每个账户获得的可认购转债加总与原股东可配售总量一致。

若原股东的有效申购数量小于或等于其可优先认购总额，则可按其实际有效申购量获配爱科转债；若原股东的有效申购数量超出其可优先认购总额，则该笔认购无效。请投资者仔细查看证券账户内“爱科配债”的可配余额。

发行人现有总股本82,663,740股，无回购专户库存股，全部可参与原A股股东优先配售。按本次发行优先配售比例0.003229手/股计算，原A股股东可优先配售的可转债上限总额为266,954手。

3、优先认购方式

（1）原股东优先配售的重要日期

股权登记日：2026年6月10日（T-1日）。

原股东优先配售认购及缴款日：2026年6月11日（T日），在上交所交易系统的正常交易时间，即9:30-11:30，13:00-15:00进行，逾期视为自动放弃优先配售权。如遇重大突发事件影响本次发行，则顺延至下一交易日继续进行。

（2）原股东的优先认购方式

原股东的优先认购通过上交所交易系统进行。配售代码为“726092”，配售简称为“爱科配债”。每个账户最小认购单位为1手（10张，1,000元），超出1手必须是1手的整数倍。

若原股东的有效申购数量小于或等于其可优先认购总额，则可按其实际有效申购量获配爱科转债，请投资者仔细查看证券账户内“爱科配债”的可配余额。若原股东的有效申购数量超出其可优先认购总额，则该笔认购无效。

原股东持有的“爱科科技”股票如托管在两个或者两个以上的证券营业部，则以托管在各营业部的股票分别计算可认购的手数，且必须依照上交所相关业务规则在对应证券营业部进行配售认购。

（3）原股东的优先认购及缴款程序

①投资者应于股权登记日收市后核对其证券账户内“爱科配债”的可配余额。

②原股东参与网上优先配售的部分，应当在T日申购时缴付足额资金。投资者应根据自己的认购量于认购前存入足额的认购资金，不足部分视为放弃认购。

③投资者当面委托时，填写好认购委托单的各项内容，持本人身份证或法人营业执照、证券账户卡和资金账户卡（确认资金存款额必须大于或等于认购所需的款项）到认购者开户的与上交所联网的证券交易网点，办理委托手续。

柜台经办人员查验投资者交付的各项凭证，复核无误后即可接受委托。

④投资者通过电话委托或其他自动委托方式委托的，应按各证券交易网点规定办理委托手续。

⑤投资者的委托一经接受，不得撤单。

(4) 原股东除可参加优先配售外，还可参加优先配售后余额部分的网上申购。原股东参与优先配售的部分，应当在 T 日申购时缴付足额资金。原股东参与优先配售后余额部分的网上申购时无需缴付申购资金。

(十七) 债券持有人会议相关事项

1、债券持有人的权利

- (1) 依照其所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数额享有约定利息；
- (2) 根据《募集说明书》约定的条件将所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为公司股份；
- (3) 根据《募集说明书》约定的条件行使回售权；
- (4) 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转让、赠与或质押其所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5) 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及《募集说明书》的相关约定享有其作为债券持有人的信息知情权；
- (6) 按《募集说明书》约定的期限和方式要求公司偿付可转换公司债券本息；
- (7) 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等相关规定参与或者委托代理人参与债券持有人会议并行使表决权；
- (8) 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所赋予的其作为公司债权人的其他权利。

2、债券持有人的义务

- (1) 遵守公司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条款的相关规定；
- (2) 依其所认购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数额缴纳认购资金；
- (3) 遵守债券持有人会议形成的有效决议；

(4) 除法律、法规规定及《募集说明书》约定之外，不得要求公司提前偿付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本金和利息；

(5) 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应当由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承担的其他义务。

3、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召开情形

在本次可转债存续期间内，当出现以下情形之一时，应当召集债券持有人会议：

(1) 拟变更《募集说明书》的约定；

(2) 拟修改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3) 拟变更债券受托管理人或受托管理协议的主要内容；

(4) 公司不能按期支付本次可转债本息；

(5) 公司发生减资（因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股权激励或履行业绩承诺导致股份回购的减资，以及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所必须回购股份导致的减资除外）、合并等可能导致偿债能力发生重大不利变化，需要决定或者授权采取相应措施；

(6) 公司分立、被托管、解散、重整、申请破产或者依法进入破产程序；

(7) 担保人（如有）、担保物（如有）或者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发生重大变化；

(8) 债券受托管理人、公司董事会、单独或合计持有本次可转债 10%以上未偿还债券面值的债券持有人书面提议召开；

(9) 公司管理层不能正常履行职责，导致公司债务清偿能力面临严重不确定性，需要依法采取行动；

(10) 公司提出债务重组方案的；

(11) 发生其他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实质影响的事项；

(12) 根据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及相关规定，应当由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并决定的其他事项。

下列机构或人士可以提议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1) 公司董事会；

(2) 单独或合计持有本次可转债 10%以上未偿还债券面值的债券持有人书面提议；

(3) 债券受托管理人；

(4) 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机构或人士。

公司将在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募集说明书中约定保护债券持有人权利的办法，以及债券持有人会议的权利、程序和决议生效条件。

(十八) 本次募集资金用途

公司本次拟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 26,695.4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将全部投资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募集资金投入金额
1	新型智能装备产业化基地项目	22,572.17	22,572.17
2	富阳智能切割设备生产线技改项目	4,123.22	4,123.22
合计		26,695.40	26,695.40

注：上表合计数与各加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存在差异，系四舍五入所致。

若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低于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则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解决。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将根据项目进度的实际情况以自有资金或其它方式筹集的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之后予以置换。在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范围内，公司董事会可根据项目的进度、资金需求等实际情况，对上述项目的募集资金投入顺序和金额进行适当调整。

（十九）募集资金管理与存放账户

公司已经制订了募集资金管理相关制度，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将存放于公司董事会决定的专项账户中，具体开户事宜在发行前由公司董事会确定。

（二十）担保事项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不提供担保。

（二十一）评级事项

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对本次可转债进行了信用评级，本次可转债主体信用评级为 AA⁻_{st1}，债券信用评级为 AA⁻_{st1}，评级展望为稳定。

（二十二）本次发行方案的有效期限

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有效期限为 12 个月，自发行方案经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

（二十三）受托管理人

公司聘请国泰海通担任本次可转债的受托管理人，并订立受托管理协议。

五、本次发行的有关机构

（一）发行人

名称	杭州爱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伟业路 1 号 1 幢
法定代表人	方云科
董事会秘书	石鑫
电话	0571-86696861
传真	0571-86698923

（二）保荐人（主承销商）、受托管理人

名称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朱健
保荐代表人	祁亮、沈玉峰
项目协办人	裘敏杰
其他项目组人员	王祺康、张子尧、李承睿

电话	021-38676666
传真	021-38676666

(三) 律师事务所

名称	浙江六和律师事务所
住所	杭州市西湖区求是路8号公元大厦北楼20层
负责人	刘珂
经办律师	汪兴龙、吴丹
电话	0571-87206788
传真	0571-87206789

(四) 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住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四楼
负责人	杨志国
经办会计师	杜娜、陆怿
电话	0571-56076681
传真	0571-85800465

(五) 资信评级机构

名称	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内大街南竹杆胡同2号银河SOHO5号楼
法定代表人	岳志岗
经办评级人员	吕卓林、郑皓月
电话	010-66428877
传真	010-66426100

(六) 申请上市的证券交易所

名称	上海证券交易所
住所	上海市浦东新区浦东南路528号
电话	021-68808888
传真	021-68804868

(七) 收款银行

开户行	中国建设银行上海市分行营业部
户名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账号	31050136360000001963

六、发行人与本次发行有关的中介机构的关系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保荐机构合计持有发行人股票 3,766 股，持股比例小于 0.01%，不会影响保荐机构公正履行保荐职责。

除上述情况外，发行人与本次发行有关的中介机构及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及经办人员之间不存在任何直接或间接的股权关系或其他权益关系。

第三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一、发行人股本结构及前十名股东的持股情况

(一) 股本结构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股本结构如下：

股份类型	股份数量（股）	股份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	-
二、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82,690,657.00	100%
三、股份总数	82,690,657.00	100%

(二) 前十大股东持股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前十大股东及其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册	持股数量（股）	股份性质	持有的限售股份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杭州爱科电脑技术有限公司	30,819,318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	37.27%
2	方云科	6,613,600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	8.00%
3	杭州瑞步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406,891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	4.12%
4	杭州瑞松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926,566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	3.54%
5	白燕	1,788,781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	2.16%
6	周岭松	1,659,993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	2.01%
7	尤仁章	1,130,658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	1.37%
8	上海茸门股权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茸门新世纪 1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910,374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	1.10%
9	杭州爱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	792,000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	0.96%
10	李蓓	626,667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	0.76%

二、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及最近三年变化情况

（一）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

1、股权控制关系

发行人的控股股东为爱科电脑，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实际控制人为方小卫及配偶徐帷红、儿子方云科。方小卫与徐帷红通过爱科电脑间接持有公司合计 37.27%的股份，方云科直接持有公司 8%的股份，同时，方云科作为瑞步投资和瑞松投资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可以控制瑞步投资和瑞松投资分别持有的 4.12%和 3.54%爱科科技股份的表决权，方云科能够控制爱科科技合计 15.66%股份的表决权。方小卫及配偶徐帷红、儿子方云科合计能够控制爱科科技 52.93%股份的表决权，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2、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1）控股股东

①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杭州爱科电脑技术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108712536399G
注册资本	1,000 万人民币
实收资本	1,000 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	1999-03-03
注册地/主要生产经营地	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浦沿街道伟业路 1 号 1 幢 2 楼 201 室
法定代表人	方小卫
主要股东	方小卫 87.9%、徐帷红 12.1%
经营范围	技术开发：电子商务技术；实业投资；服务：投资管理、投资咨询（除证券、期货）（未经金融等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向公众融资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等金融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资产的规模及分布	主营业务为利用自有资金对外投资。除持有发行人股权外，爱科电脑不存在其他对外投资情形。
股票质押情况	无质押

②最近一年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2025年
总资产	3,697.66
净资产	3,691.41
营业收入	261.99
净利润	796.84

注：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2）实际控制人

方小卫：男，1957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9年毕业于浙江大学，研究生学历，教授级高级工程师。1977年至1992年任杭州自动化研究所软件研究室软件开发工程师；1992年至今任杭州爱科电脑技术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现任爱科科技董事长兼总工程师。

方云科：男，1984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8年至2009年任阿里巴巴集团品牌营销专员；2015年至今任杭州瑞步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2016年至今任杭州瑞松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2009年至今任杭州爱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

徐帷红：女，1960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级工程师。1979年至1993年曾任职于杭州自动化研究所软件研究室。1994年-2023年任杭州爱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顾问。

（二）最近三年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变化情况

公司的控股股东为杭州爱科电脑技术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为方小卫及配偶徐帷红、儿子方云科，自股份公司设立至今，三人在历次董事会、股东会等决策程序中均持同一表决意见。

最近三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均未发生变化。

（三）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对外投资情况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摘要出具之日，除发行人及控股股东以外，实际控制人方云科控制的其他企业为瑞步投资、瑞松投资，实际控制人方小卫、徐帷红不存在对外投资。具体情况如下：

1、瑞步投资

(1) 基本情况

名称	杭州瑞步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108352486809J
住所	杭州市滨江区伟业路1号1幢1楼102室
执行事务合伙人	方云科
出资额	1,544,094.89 元
公司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经营范围	服务：投资管理、投资咨询（除证券、期货）
成立日期	2015年8月13日
营业期限	长期

(2) 股权结构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摘要出具之日，瑞步投资的股权结构为：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元）	股权比例
1	方云科	394,100.00	25.52%
2	伍郁杰	331,338.03	21.46%
3	张东升	331,338.03	21.46%
4	王永峰	150,584.77	9.75%
5	苏冬	143,758.12	9.31%
6	葛明	98,500.00	6.38%
7	徐家遂	87,324.89	5.66%
8	周长伸	7,151.05	0.46%
合计		1,544,094.89	100.00%

2、瑞松投资

(1) 基本情况

名称	杭州瑞松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108MA280RXH0U
住所	杭州市滨江区伟业路1号1幢1楼103室
执行事务合伙人	方云科
出资额	2,090,404.15 元
公司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经营范围	服务：投资管理、投资咨询（除证券、期货）（未经金融等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向公众融资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等金融服务）
成立日期	2016年12月19日

营业期限	长期
------	----

(2) 股权结构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摘要出具之日，瑞松投资的股权结构为：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元）	股权比例
1	方云科	1,191,192.00	56.98%
2	帅宝玉	242,669.29	11.61%
3	程小平	168,149.29	8.04%
4	朱江	123,558.57	5.91%
5	徐玲瑶	84,075.00	4.02%
6	毛海民	43,630.00	2.09%
7	吴云香	36,298.57	1.74%
8	濮元强	36,298.57	1.74%
9	曾明	27,260.00	1.30%
10	张广垒	24,267.15	1.16%
11	丁威	14,519.29	0.69%
12	周涛	13,756.42	0.66%
13	陈剑	10,890.00	0.52%
14	张传乐	10,890.00	0.52%
15	姚玲玲	10,890.00	0.52%
16	周林军	10,222.14	0.49%
17	汪桂平	6,815.00	0.33%
18	喻华	5,000.00	0.24%
19	郭艳红	4,000.00	0.19%
20	王锈钰	4,000.00	0.19%
21	王忠强	3,630.00	0.17%
22	余建峰	3,630.00	0.17%
23	汪绪财	3,540.72	0.17%
24	白勇	3,407.14	0.16%
25	祁欣	3,000.00	0.14%
26	吴安	3,000.00	0.14%
27	朱亚涛	1,815.00	0.09%
合计		2,090,404.15	100.00%

(四)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所持股份的权利限制及权属纠纷情况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摘要签署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所持发行人股份不存在质押或冻结的情况。

三、承诺事项及其履行情况

(一) 发行人及相关人员作出的重要承诺及履行情况

已作出的重要承诺及其履行情况参见发行人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披露的《杭州爱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之“第五节 重要事项”之“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二) 本次发行相关的承诺事项

1、相关主体对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切实履行做出的承诺

(1)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杭州爱科电脑技术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方小卫、徐帷红、方云科对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采取的填补措施事宜，作出以下承诺：

“1、本公司/本人承诺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

2、自本承诺出具日至公司本次发行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监管部门的该等规定时，本公司/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监管部门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3、本公司/本人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公司/本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公司/本人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

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公司/本人同意按照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公司/本人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监管措施。”

(2)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公司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采取的填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事宜，作出以下承诺：

- “1、本人承诺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 2、本人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 3、本人承诺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 4、本人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 5、本人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 6、如未来公司实施股权激励，本人承诺未来股权激励方案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 7、本承诺出具日后，若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等监管部门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监管部门的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监管部门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 8、本人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人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相应法律责任。

若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同意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等监管部门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监管措施。”

2、关于是否参与本次可转债认购的承诺

关于是否参与本次可转债认购的承诺详见“重大事项提示”之“四、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或董事、高管参与本次可转债发行认购情况”。

第四节 财务会计信息与管理层分析

公司根据自身业务特点和所处行业，从项目性质及金额两方面判断与财务会计信息相关的重大事项或重要性水平。在判断项目性质重要性时，公司主要考虑该项目的性质是否显著影响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是否会引起特别的风险。在判断项目金额大小的重要性时，综合考虑该项目金额占总资产、净资产、营业收入、净利润等项目金额比重情况。

公司提醒投资者关注公司披露的财务报告和审计报告全文，以获取详细的财务资料。

一、审计意见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3 年度、2024 年度和 2025 年度的财务报告进行了审计，分别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24]第 ZF10357 号、信会师报字[2025]第 ZF10496 号、信会师报字[2026]第 ZF10556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除特别说明以外，本节分析的内容以公司经审计的三年年度合并财务报表为基础，涉及追溯重述的，采用重述后的财务数据。

以下财务数据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二、财务报表

（一）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3,024.37	30,407.62	27,601.22
交易性金融资产	2,588.09	6,013.19	8,624.79
应收票据	283.48	171.64	203.88
应收账款	8,545.88	10,476.65	8,111.54
应收款项融资	47.56	24.45	5.49

项目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2023年 12月31日
预付款项	312.42	386.18	423.79
其他应收款	94.58	108.23	185.47
存货	10,128.88	10,703.60	11,057.7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071.45	2,190.08	-
其他流动资产	466.47	789.46	304.92
流动资产合计	66,563.20	61,271.10	56,518.88
非流动资产：	-	-	-
固定资产	9,471.83	9,872.53	10,070.01
在建工程	37.90	-	-
使用权资产	629.42	1,031.99	723.16
无形资产	2,022.61	2,069.66	1,293.58
商誉	480.90	480.90	-
长期待摊费用	380.77	512.88	405.95
递延所得税资产	564.04	513.95	433.38
其他非流动资产	2,018.78	81.55	2,123.08
非流动资产合计	15,606.25	14,563.45	15,049.16
资产总计	82,169.45	75,834.56	71,568.0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000.00	-	-
应付票据	280.00		
应付账款	5,374.26	4,130.54	4,595.63
合同负债	3,061.74	3,119.48	2,626.39
应付职工薪酬	1,673.59	1,677.07	1,380.47
应交税费	565.38	702.85	590.48
其他应付款	1,478.33	1,134.37	985.4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67.38	561.30	267.76
其他流动负债	419.95	342.13	346.88
流动负债合计	15,420.64	11,667.75	10,793.0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39.65	-
租赁负债	185.14	610.72	546.30
预计负债	500.85	549.24	486.29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递延收益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685.99	1,199.61	1,032.59
负债合计	16,106.63	12,867.36	11,825.61

项目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2023年 12月31日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8,269.07	8,269.07	5,929.87
资本公积金	25,140.28	25,035.35	28,481.20
减: 库存股	67.31	67.31	2,047.80
其他综合收益	119.64	36.81	-9.86
专项储备	498.78	345.82	286.52
盈余公积金	4,134.53	3,259.86	2,964.94
未分配利润	27,967.82	26,087.60	24,137.5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66,062.82	62,967.20	59,742.43
所有者权益合计	66,062.82	62,967.20	59,742.4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82,169.45	75,834.56	71,568.04

(二) 合并利润表

单位: 万元

项目	2025年度	2024年度	2023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44,859.16	45,151.08	38,400.06
营业收入	44,859.16	45,151.08	38,400.06
二、营业总成本	39,969.55	37,981.10	30,799.88
营业成本	26,101.67	26,035.62	21,948.66
税金及附加	382.88	409.65	316.08
销售费用	7,347.62	6,933.67	5,488.01
管理费用	3,120.80	2,711.38	1,552.25
研发费用	3,683.29	3,318.24	2,582.66
财务费用	-666.71	-1,427.46	-1,087.79
其中: 利息费用	75.02	72.85	49.62
减: 利息收入	1,444.61	1,223.66	829.65
加: 其他收益	942.16	1,184.62	1,057.49
投资收益	150.11	183.13	176.36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0.39	13.19	24.79
资产减值损失	-295.78	-764.54	-312.38
信用减值损失	-54.98	-249.40	-235.67
资产处置收益	-5.89	1.48	18.98
三、营业利润	5,625.62	7,538.47	8,329.74
加: 营业外收入	26.01	7.76	17.55
减: 营业外支出	14.19	2.00	2.07
四、利润总额	5,637.44	7,544.22	8,345.23
减: 所得税	567.96	843.11	815.72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五、净利润	5,069.48	6,701.11	7,529.51
(一)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	5,069.48	6,701.11	7,529.51
2. 终止经营净利润	-	-	-
(二)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5,069.48	6,701.11	7,529.51
2. 少数股东损益 (净亏损以“-”号填列)	-	-	-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82.83	46.67	-9.86
(一)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	-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	-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82.83	46.67	-9.86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	-	-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	-	-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	-	-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82.83	46.67	-9.86
(7) 其他	-	-	-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5,152.31	6,747.78	7,519.65
(一)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综合收益总额	5,152.31	6,747.78	7,519.65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	-	-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61	0.82	0.92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二)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0.61	0.82	0.92

(三)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7,796.95	44,480.44	37,927.60
收到的税费返还	2,580.28	2,356.62	2,349.2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797.85	1,554.82	1,372.9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2,175.08	48,391.88	41,649.7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2,177.03	25,588.38	20,947.2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1,006.26	8,838.33	6,509.51
支付的各项税费	2,565.46	2,382.63	2,819.2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997.75	4,392.20	3,191.6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3,746.50	41,201.54	33,467.6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428.58	7,190.34	8,182.1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5,575.73	45,240.92	18,625.11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2.14	5.78	36.46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5,617.87	45,246.70	18,661.5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863.53	342.61	1,156.13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1,227.34	-
投资支付的现金	41,481.31	42,931.30	22,2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3,344.84	44,501.25	23,356.1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73.03	745.45	-4,694.5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763.49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	-	-	-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000.00	3,000.00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0.00	78.52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000.00	3,842.01	-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060.61	3,011.02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361.41	4,491.26	1,403.52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32.70	1,824.14	319.0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054.72	9,326.41	1,722.5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54.72	-5,484.40	-1,722.5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668.62	355.01	222.93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978.28	2,806.39	1,987.9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0,407.62	27,601.22	25,613.2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9,385.90	30,407.62	27,601.22

三、发行人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一）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发行人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编制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和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监会公布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 年修订）》的规定，并基于本公司制定的各项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进行编制。

（二）合并会计报表的范围及变化情况

1、子公司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情况如下：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	注册资本	注册地	业务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	-----	------	-----	----	---------	------

	营地			性质	直接	间接	
杭州爱科自动化技术有限公司	杭州	16,000 万元	杭州	制造业	100.00	-	设立
杭州丰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杭州	200 万元	杭州	技术研发	100.00	-	设立
杭州丰铭软件有限公司	杭州	500 万元	杭州	技术研发	100.00	-	设立
爱科科技亚洲有限公司	中国香港	60 万港币	中国香港	市场开拓	100.00	-	设立
ARISTO Cutting Solutions GmbH	德国	2.5 万欧元	德国	制造业	-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ARISTO Graphic France SARL	法国	76,224.51 欧元	法国	销售	-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IECHO GmbH	德国	20 万欧元	德国	销售	-	100.00	设立

2、报告期新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

(1) 2025 年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变化情况

不适用。

(2) 2024 年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变化情况

2024 年合并报表范围增加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股权取得方式	出资比例	股权取得时间
ARISTO Cutting Solutions GmbH	现金购买	100%	2024.8
IECHO GmbH	设立子公司	100%	2024.9

注：ARISTO Graphic France SARL 为 ARISTO Cutting Solutions GmbH 子公司，一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2024 年不存在合并报表范围减少情况。

(3) 2023 年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变化情况

2023 年合并报表范围增加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股权取得方式	出资比例	股权取得时间
爱科科技亚洲有限公司	设立子公司	100%	2023.6

2023 年不存在合并报表范围减少情况。

四、会计政策变更和会计估计变更

（一）会计政策变更

1、2025 年重要的会计政策变更

2025 年，公司无重要的会计政策变更。

2、2024 年重要的会计政策变更

财政部于 2023 年 10 月 25 日发布《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以下简称“解释 17 号”），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其中“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关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披露”及“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的规定，执行上述规定对公司财务报表项目无重大影响。

财政部于 2023 年 8 月 1 日发布了《企业数据资源相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财会〔2023〕11 号），适用于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确认为无形资产或存货等资产的数据资源，以及企业合法拥有或控制的、预期会给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但不满足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数据资源的相关会计处理，并对数据资源的披露提出了具体要求。该规定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企业应当采用未来适用法，该规定施行前已经费用化计入损益的数据资源相关支出不再调整。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财政部于 2024 年 12 月 6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财会〔2024〕24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8 号”），该解释自印发之日起施行，允许企业自发布年度提前执行。解释第 18 号规定，在对因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产生的预计负债进行会计核算时，应当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有关规定，按确定的预计负债金额，借记“主营业务成本”、“其他业务成本”等科目，贷记“预计负债”科目，并相应在利润表中的“营业成本”和资产负债表中的“其他流动负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预计负债”等项目列示。企业在首次执行该解释内容时，如原计提保证类质量保证时计入“销售费用”等的，应当按照会计政策变更进行追溯调整。本公司自 2024 年度起执行该规定的主要影响如下：

单位：元

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	2023 年度
营业成本	3,754,899.35
销售费用	-3,754,899.35

3、2023 年重要的会计政策变更

财政部于 2022 年 11 月 30 日公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6 号”)，其中“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的规定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解释第 16 号规定，对于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包括承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初始确认租赁负债并计入使用权资产的租赁交易，以及因固定资产等存在弃置义务而确认预计负债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交易等单项交易)，不适用豁免初始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规定，企业在交易发生时应当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8 号——所得税》等有关规定，分别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对于在首次施行该规定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至施行日之间发生的适用该规定的单项交易，以及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因适用该规定的单项交易而确认的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以及确认的弃置义务相关预计负债和对应的相关资产，产生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企业应当按照该规定进行调整。本公司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该规定，执行该规定的主要影响如下：

单位：元

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	2023 年度
递延所得税资产	136,337.10
所得税费用	-135,653.68
未分配利润	122,703.39
盈余公积	13,633.71

财政部于 2023 年 10 月 25 日公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财会〔2023〕21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7 号”)，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其中“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的规定允许企业自发布年度提前执行。解释第 17 号规定，承租人在对售后租回所形成的租赁负债进行后续计量时，确定租赁付款额

或变更后租赁付款额的方式不得导致其确认与租回所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利得或损失。企业在首次执行该规定时，应当对《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首次执行日后开展的售后租回交易进行追溯调整。本公司自 2023 年度提前执行该规定，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二）会计估计变更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重要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三）会计差错更正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五、主要财务指标及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一）报告期内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财务指标如下表：

项目	2025 年度/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度/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度/202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比率（倍）	4.32	5.25	5.24
速动比率（倍）	3.54	4.05	4.14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21.33%	18.09%	12.92%
资产负债率（合并）	19.60%	16.97%	16.52%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4.28	4.20	4.61
存货周转率（次）	2.12	2.21	1.93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元/股）	1.02	0.87	1.38
每股净现金流量（元/股）	1.09	0.34	0.34

注：资产负债率=总负债/总资产

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预付账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其他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应收账款平均余额

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存货平均余额

每股经营活动现金流量=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期末总股本

每股净现金流量净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期末总股本

（二）报告期内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公司按照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10]2号）、《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23]65号）的要求计算，公司最近三年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如下表所示：

项目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股）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025年	7.86%	0.61	0.61
	2024年	10.97%	0.82	0.82
	2023年	13.32%	0.92	0.9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025年	7.49%	0.58	0.58
	2024年	10.60%	0.79	0.79
	2023年	12.49%	0.86	0.86

（三）报告期内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报告期内，公司非经常性损益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度	2024年度	2023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5.93	0.17	17.4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93.21	54.38	261.25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0.39	-	24.79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150.11	196.33	176.36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21.63	5.70	30.46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1.87	7.07	16.97
小计	271.28	263.64	527.32
减：所得税影响额	36.98	36.75	59.41
合计	234.30	226.89	467.90

六、财务状况分析

（一）资产构成分析

1、资产构成情况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资产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流动资产	66,563.20	81.01%	61,271.10	80.80%	56,518.88	78.97%
非流动资产	15,606.25	18.99%	14,563.45	19.20%	15,049.16	21.03%
资产合计	82,169.45	100.00%	75,834.56	100.00%	71,568.04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资产总额分别为 71,568.04 万元、75,834.56 万元和 82,169.45 万元，资产规模整体呈上升趋势。从资产结构来看，流动资产占比明显高于非流动资产，非流动资产占比持续降低，公司的流动性良好。

2、流动资产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流动资产具体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货币资金	43,024.37	64.64%	30,407.62	49.63%	27,601.22	48.84%
交易性金融资产	2,588.09	3.89%	6,013.19	9.81%	8,624.79	15.26%
应收票据	283.48	0.43%	171.64	0.28%	203.88	0.36%
应收账款	8,545.88	12.84%	10,476.65	17.10%	8,111.54	14.35%
应收款项融资	47.56	0.07%	24.45	0.04%	5.49	0.01%
预付款项	312.42	0.47%	386.18	0.63%	423.79	0.75%
其他应收款	94.58	0.14%	108.23	0.18%	185.47	0.33%
存货	10,128.88	15.22%	10,703.60	17.47%	11,057.78	19.5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071.45	1.61%	2,190.08	3.57%	0.00	0.00%
其他流动资产	466.47	0.70%	789.46	1.29%	304.92	0.54%
流动资产合计	66,563.20	100.00%	61,271.10	100.00%	56,518.88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资产分别为 56,518.88 万元、61,271.10 万元和 66,563.20 万元，占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78.97%、80.80%和 81.01%。流动资产主要由货币资金、交易性金融资产、应收账款、预付款项、存货、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和其他流动资产等构成，流动资产的变化情况及原因如下：

（1）货币资金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货币资金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库存现金	30.72	18.10	18.79
银行存款	42,944.92	30,334.51	27,456.71
其他货币资金	48.72	55.01	125.72
合计	43,024.37	30,407.62	27,601.22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货币资金余额分别为 27,601.22 万元、30,407.62 万元和 43,024.37 万元，报告期内呈现持续增长态势。公司货币资金主要由银行存款构成。结合公司经营情况分析，货币资金的持续增长主要得益于公司主营业务的稳定发展，经营活动现金流入持续增加，同时公司合理控制投资支出和融资规模，使得资金储备不断积累，为公司未来的业务扩张、债务偿还及应对潜在风险提供了充足的资金保障。

（2）交易性金融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交易性金融资产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588.09	6,013.19	8,624.79
其中：银行理财产品	2,588.09	6,013.19	8,624.79
合计	2,588.09	6,013.19	8,624.79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交易性金融资产分别为 8,624.79 万元、6,013.19 万元和 2,588.09 万元，占流动资产比例分别为 15.26%、9.81%和 3.89%。

(3) 应收账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分别为 8,111.54 万元、10,476.65 万元和 8,545.88 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14.35%、17.10%和 12.84%。

①应收账款变动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发行人应收账款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应收账款账面余额	10,188.50	12,066.26	9,431.24
减：坏账准备	1,642.62	1,589.61	1,319.70
应收账款账面价值	8,545.88	10,476.65	8,111.54
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占营业收入比例	19.05%	23.20%	21.12%

公司应收账款总体上随着营业收入的变动而变动。从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占营业收入比例总体保持平稳，应收账款周转率整体保持在合理水平，反映出公司在扩大业务规模过程中，应收账款的管理效率总体处于可控范围内。

②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类别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2025年12月31日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41.12	641.12	100.00%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9,547.38	1,001.51	10.49%	8,545.88
合计	10,188.50	1,642.62	16.12%	8,545.88
2024年12月31日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81.98	581.98	100.00%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1,484.28	1,007.63	8.77%	10,476.65
合计	12,066.26	1,589.61	13.17%	10,476.65
2023年12月31日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74.43	474.43	100.00%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8,956.81	845.28	9.44%	8,111.54
合计	9,431.24	1,319.70	13.99%	8,111.54

A、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余额分别为 474.43 万元、581.98 万元和 641.12 万元,公司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均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B、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以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相关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账龄	账面余额	占比	坏账准备	占比	计提比例
	2025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8,064.66	84.47%	403.23	40.26%	5.00%
1-2 年	882.00	9.24%	176.40	17.61%	20.00%
2-3 年	357.69	3.75%	178.85	17.86%	50.00%
3 年以上	243.03	2.55%	243.03	24.27%	100.00%
合计	9,547.38	100.00%	1,001.51	100.00%	10.49%
账龄	2024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10,384.96	90.43%	519.25	51.53%	5.00%
1-2 年	613.65	5.34%	122.73	12.18%	20.00%
2-3 年	240.04	2.09%	120.02	11.91%	50.00%
3 年以上	245.63	2.14%	245.63	24.38%	100.00%
合计	11,484.28	100.00%	1,007.63	100.00%	8.77%
账龄	2023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8,005.25	89.38%	400.26	47.35%	5.00%
1-2 年	470.36	5.25%	94.07	11.13%	20.00%
2-3 年	260.53	2.91%	130.26	15.41%	50.00%
3 年以上	220.68	2.46%	220.68	26.11%	100.00%
合计	8,956.81	100.00%	845.28	100.00%	9.44%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以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账龄以 1 年以内的为主,1 年以内的应收账款余额占比分别为 89.38%、90.43%和 84.47%。报告期内,公司对主要客户的信用政策未发生重大变化,不存在放宽信用政策突击确认收入的情形。

③应收账款前五名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发行人应收账款余额前五大客户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单位名称	关系	2025年12月31日		
			应收账款	占比	坏账准备
1	客户 A	非关联方	324.49	3.18%	16.22
2	客户 L	非关联方	210.09	2.06%	10.50
3	客户 E	非关联方	188.91	1.85%	9.45
4	客户 K	非关联方	180.36	1.77%	75.54
5	客户 T	非关联方	175.08	1.72%	17.29
合计			1,078.92	10.58%	129.00
序号	单位名称	关系	2024年12月31日		
			应收账款	占比	坏账准备
1	客户 B	非关联方	791.55	6.56%	39.58
2	客户 A	非关联方	751.06	6.22%	37.55
3	客户 F	非关联方	377.93	3.13%	18.90
4	客户 I	非关联方	308.03	2.55%	15.40
5	客户 L	非关联方	254.06	2.11%	12.71
合计			2,482.62	20.57%	124.14
序号	单位名称	关系	2023年12月31日		
			应收账款	占比	坏账准备
1	客户 F	非关联方	930.55	9.87%	46.53
2	客户 B	非关联方	655.23	6.95%	32.76
3	客户 A	非关联方	573.78	6.08%	28.69
4	客户 I	非关联方	234.53	2.49%	11.73
5	客户 L	非关联方	184.79	1.96%	9.24
合计			2,578.88	27.34%	128.94

(4) 预付款项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预付款项余额分别为 423.79 万元、386.18 万元和 312.42 万元。公司预付款项主要系公司向供应商预付的材料款等，账龄主要为 1 年以内。

(5) 存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账面价值的具体构成和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账面余额	占比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2025年12月31日				
原材料	6,303.01	56.84%	564.25	5,738.77
在产品	1,476.27	13.31%	-	1,476.27

项目	账面余额	占比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库存商品	1,047.08	9.44%	81.20	965.89
发出商品	1,905.31	17.18%	315.57	1,589.74
委托加工物资	358.22	3.23%	-	358.22
合计	11,089.90	100.00%	961.02	10,128.88
2024年12月31日				
原材料	6,103.19	52.27%	517.30	5,585.89
在产品	1,819.06	15.58%	-	1,819.06
库存商品	1,376.16	11.78%	98.46	1,277.70
发出商品	1,999.00	17.12%	357.87	1,641.13
委托加工物资	379.82	3.25%	-	379.82
合计	11,677.23	100.00%	973.64	10,703.60
2023年12月31日				
原材料	6,469.69	54.60%	388.43	6,081.26
在产品	1,547.03	13.06%	-	1,547.03
库存商品	1,290.14	10.89%	66.15	1,223.99
发出商品	1,884.93	15.91%	335.97	1,548.96
委托加工物资	656.55	5.54%	-	656.55
合计	11,848.33	100.00%	790.56	11,057.78

报告期各期末，发行人存货余额分别为 11,848.33 万元、11,677.23 万元和 11,089.90 万元，存货账面价值分别为 11,057.78 万元、10,703.60 万元和 10,128.88 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19.56%、17.47%和 15.22%。发行人存货由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委托加工物资构成。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余额整体较为稳定。

(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构成情况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可转让大额存单	1,071.45	2,190.08	-
合计	1,071.45	2,190.08	-

(7) 其他流动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流动资产构成情况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半年期定期存单	-	438.97	-
预交所得税	217.52	2.51	74.37
待认证进项税	0.66	1.03	230.55
未交增值税	186.26	346.95	-
发行费用	62.04	-	-
合计	466.47	789.46	304.92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流动资产金额分别为 304.92 万元、789.46 万元和 466.47 万元，主要由半年期定期存单、预交所得税、待认证进项税、未交增值税等构成。

3、非流动资产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非流动资产具体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固定资产	9,471.83	60.69%	9,872.53	67.79%	10,070.01	66.91%
在建工程	37.90	0.24%	-	-	-	-
使用权资产	629.42	4.03%	1,031.99	7.09%	723.16	4.81%
无形资产	2,022.61	12.96%	2,069.66	14.21%	1,293.58	8.60%
商誉	480.90	3.08%	480.90	3.30%	0.00	0.00%
长期待摊费用	380.77	2.44%	512.88	3.52%	405.95	2.70%
递延所得税资产	564.04	3.61%	513.95	3.53%	433.38	2.88%
其他非流动资产	2,018.78	12.94%	81.55	0.56%	2,123.08	14.11%
合计	15,606.25	100.00%	14,563.45	100.00%	15,049.16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非流动资产余额分别为 15,049.16 万元、14,563.45 万元和 15,606.25 万元，主要为固定资产、使用权资产、无形资产、商誉、其他非流动资产等构成，整体构成相对稳定。整体来看，公司非流动资产结构合理，各项资产的规模与占比变动符合公司业务发展规划，为公司的长期稳定发展提供了有力支撑。

(1) 固定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固定资产主要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累计折旧	账面价值
房屋及建筑物	10,335.28	1,743.06	8,592.22
机器设备	502.03	148.83	353.21
运输工具	481.92	348.97	132.95
电子设备及其他	1,026.36	632.90	393.46
合计	12,345.58	2,873.75	9,471.83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累计折旧	账面价值
房屋及建筑物	10,335.28	1,414.67	8,920.61
机器设备	451.06	122.45	328.61
运输工具	481.48	247.85	233.63
电子设备及其他	972.54	582.86	389.68
合计	12,240.35	2,367.82	9,872.53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累计折旧	账面价值
房屋及建筑物	10,335.28	1,087.26	9,248.02
机器设备	334.17	100.92	233.24
运输工具	430.88	195.99	234.89
电子设备及其他	823.59	469.73	353.86
合计	11,923.91	1,853.90	10,070.01

固定资产作为公司生产经营的核心资产，报告期各期末账面价值分别为10,070.01万元、9,872.53万元和9,471.83万元，占非流动资产的比例较高。整体来看，发行人固定资产运行良好，能够按照预定用途发挥经济效益，不存在需要计提减值准备的情形。

(2) 使用权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使用权资产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累计折旧	账面价值
房屋及建筑物	3,005.68	2,376.25	629.42
合计	3,005.68	2,376.25	629.42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累计折旧	账面价值
房屋及建筑物	2,813.09	1,781.10	1,031.99
合计	2,813.09	1,781.10	1,031.99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房屋及建筑物	1,579.44	856.28
合计	1,579.44	856.28	723.16

使用权资产主要为公司通过租赁方式取得的房屋及建筑物，其账面价值在报告期各期末分别为 723.16 万元、1,031.99 万元和 629.42 万元。公司按照租赁准则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初始确认和后续计量，根据租赁期和预计使用寿命计提折旧，相关会计处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使用权资产的存在为公司灵活配置生产经营场所提供了支持，有效补充了自有固定资产的不足，保障了业务开展的空间需求。

(3) 无形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无形资产具体构成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土地使用权	1,232.23	1,261.34	1,290.45
软件	104.44	2.94	3.14
商标	416.33	451.99	-
专有技术	234.77	280.56	-
专利	34.83	72.83	-
合计	2,022.61	2,069.66	1,293.58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分别为 1,293.58 万元、2,069.66 万元和 2,022.61 万元，占非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8.60%、14.21%和 12.96%。公司无形资产主要为土地使用权、软件、商标、专有技术、专利。报告期内，公司无形资产状况良好，期末不存在减值迹象。

(4) 商誉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商誉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被投资单位	2025年12月31日		
	账面原值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ARISTO Cutting Solutions GmbH	910.62	429.73	480.90
合计	910.62	429.73	480.90

被投资单位	2024年12月31日		
ARISTO Cutting Solutions GmbH	910.62	429.73	480.90
合计	910.62	429.73	480.90
被投资单位	2023年12月31日		
合计	-	-	-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规定，与资产减值测试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应当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ARISTO Cutting Solutions GmbH 资产组为 ARISTO Cutting Solutions GmbH 及其子公司 ARISTO Graphic France SARL 与商誉相关资产组涉及的经营性固定资产、无形资产、长期待摊费用、商誉等非流动资产（即相关长期资产）。公司于2024年8月1日收购了 ARISTO Cutting Solutions GmbH 100%股权，合并成本为1,477.46万元，归属于公司的商誉账面原值为910.62万元，合并形成的整体商誉账面原值910.62万元，计提商誉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为480.90万元。

（5）其他非流动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非流动资产分别为2,123.08万元、81.55万元和2,018.78万元，具体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预付长期资产款项	980.00	81.55	-
可转让大额存单	1,038.78	-	2,123.08
合计	2,018.78	81.55	2,123.08

（二）负债构成分析

1、负债构成情况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负债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流动负债	15,420.64	95.74%	11,667.75	90.68%	10,793.02	91.27%
非流动负债	685.99	4.26%	1,199.61	9.32%	1,032.59	8.73%
负债合计	16,106.63	100.00%	12,867.36	100.00%	11,825.61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负债总额分别为 11,825.61 万元、12,867.36 万元和 16,106.63 万元。报告期内，公司持续调整负债结构，长期负债占比有所下降。2025 年，公司综合考虑融资效率、业务发展需求、杠杆率水平等因素新增短期借款，使得当期末流动负债金额及占比增加，负债总额相应增长。

2、流动负债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的流动负债具体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短期借款	2,000.00	12.97%	-	-	-	-
应付票据	280.00	1.82%	-	-	-	-
应付账款	5,374.26	34.85%	4,130.54	35.40%	4,595.63	42.58%
合同负债	3,061.74	19.85%	3,119.48	26.74%	2,626.39	24.33%
应付职工薪酬	1,673.59	10.85%	1,677.07	14.37%	1,380.47	12.79%
应交税费	565.38	3.67%	702.85	6.02%	590.48	5.47%
其他应付款	1,478.33	9.59%	1,134.37	9.72%	985.42	9.1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67.38	3.68%	561.30	4.81%	267.76	2.48%
其他流动负债	419.95	2.72%	342.13	2.93%	346.88	3.21%
流动负债合计	15,420.64	100.00%	11,667.75	100.00%	10,793.02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负债分别为 10,793.02 万元、11,667.75 万元和 15,420.64 万元，占总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91.27%、90.68%和 95.74%。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负债主要由短期借款、应付账款、合同负债、应付职工薪酬、其他应付款等构成。

(1) 短期借款

报告期内，公司的短期借款具体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票据贴现借款	2,000.00	-	-
合计	2,000.00	-	-

2025 年，公司银行授信情况良好，考虑融资效率、债务期限等因素，新增短期借款用于流动资金周转需求。

(2) 应付账款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应付经营性款项	5,332.82	3,828.06	4,295.38
应付长期资产购建款	41.44	302.48	300.25
合计	5,374.26	4,130.54	4,595.63

公司应付账款主要为应付经营性款项及应付长期资产购建款。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应付账款余额分别为 4,595.63 万元、4,130.54 万元和 5,374.26 万元，整体呈上升趋势，主要系本期采购量增加所致。

(3) 合同负债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合同负债余额分别为 2,626.39 万元、3,119.48 万元和 3,061.74 万元，占流动负债比例分别为 24.33%、26.74%和 19.85%，均为预收客户货款。

(4) 应付职工薪酬

报告期各期末，应付职工薪酬余额分别为 1,380.47 万元、1,677.07 万元和 1,673.59 万元，主要为短期薪酬。

3、非流动负债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的非流动负债具体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长期借款	-	-	39.65	3.30%	-	-
租赁负债	185.14	26.99%	610.72	50.91%	546.30	52.91%
预计负债	500.85	73.01%	549.24	45.79%	486.29	47.09%
非流动负债合计	685.99	100.00%	1,199.61	100.00%	1,032.59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非流动负债分别为 1,032.59 万元、1,199.61 万元和 685.99 万元，占负债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8.73%、9.32%和 4.26%。公司非流动负债主要由租赁负债、预计负债构成。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非流动负债的变化情况及原因如下：

（1）租赁负债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租赁负债具体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租赁付款额	759.88	918.61	868.02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20.11	40.31	53.96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554.62	267.58	267.76
合计	185.14	610.72	546.3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租赁负债余额分别为 546.30 万元、610.72 万元和 185.14 万元。公司租赁负债主要由租赁房屋产生。

（2）预计负债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预计负债余额分别为 486.29 万元、549.24 万元和 500.85 万元。公司预计负债的形成原因为预提售后维修费用。

（三）偿债能力分析

1、主要偿债能力指标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偿债能力相关财务指标如下：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流动比率（倍）	4.32	5.25	5.24
速动比率（倍）	3.54	4.05	4.14
资产负债率（合并）	19.60%	16.97%	16.52%

报告期各期末，发行人流动比率分别为 5.24 倍、5.25 倍和 4.32 倍，速动比率分别 4.14 倍、4.05 倍和 3.54 倍。报告期内发行人销售及回款情况良好，短期偿债能力指标处于正常水平，不存在显著的短期偿债风险。

报告期各期末，发行人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16.52%、16.97%和 19.60%，处于较低水平。2025 年末资产负债率水平上升主要系借款增加所致。

2、偿债能力同行业比较

公司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偿债能力指标的比较情况如下表所示：

可比上市公司	资产负债率（合并）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拓斯达	51.92%	51.22%	64.54%
铂力特	42.52%	33.87%	27.39%
杰克科技	37.71%	39.61%	47.65%
天准科技	58.86%	46.48%	40.52%
金运激光	73.86%	75.93%	76.01%
平均值	52.98%	49.42%	51.22%
发行人	19.60%	16.97%	16.52%
可比上市公司	流动比率（倍）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拓斯达	1.55	1.52	1.53
铂力特	1.67	2.31	3.45
杰克科技	1.56	1.26	1.04
天准科技	1.87	1.94	1.93
金运激光	1.17	1.08	1.01
平均值	1.56	1.62	1.79
发行人	4.32	5.25	5.24
可比上市公司	速动比率（倍）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拓斯达	1.23	1.29	1.33
铂力特	1.19	1.86	3.04
杰克科技	1.27	0.94	0.81
天准科技	1.22	1.18	1.11
金运激光	0.74	0.72	0.59
平均值	1.13	1.20	1.38
发行人	3.54	4.05	4.14

注：数据来源于可比公司定期报告。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资产负债率低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平均水平，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高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平均水平，公司偿债能力较强。公司财务策略稳健，上市后未进行大规模有息负债融资，且通过分红、回购等方式回馈股东，进一步优化了资产负债结构。

（四）营运能力分析

1、资产周转能力指标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周转能力指标如下：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4.28	4.20	4.61
存货周转率（次）	2.12	2.21	1.93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4.61 次、4.20 次和 4.28 次，总体较平稳，应收账款回款情况较好。

报告期内，公司存货周转率分别为 1.93 次、2.21 次和 2.12 次，总体维持较好水平，存货流动性良好。

2、资产周转能力与同行业比较分析

公司与同行业上市公司营运能力指标的比较情况如下表所示：

可比上市公司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拓斯达	1.82	1.51	2.02
铂力特	1.58	1.41	1.61
杰克科技	7.14	6.55	5.53
天准科技	2.53	2.70	3.17
金运激光	5.97	7.93	8.30
平均值	3.81	4.02	4.13
发行人	4.28	4.20	4.61
可比上市公司	存货周转率（次）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拓斯达	2.23	3.51	3.63
铂力特	1.00	1.14	1.06
杰克科技	4.77	4.36	3.32
天准科技	1.02	1.05	1.08
金运激光	1.49	1.51	1.38
平均值	2.10	2.31	2.09
发行人	2.12	2.21	1.93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存货周转率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相比不存在重大差异。

七、截至最近一期末持有财务性投资情况

（一）财务性投资的认定依据

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第九条，“除金融类企业外，最近一期末不存在金额较大的财务性投资。”

根据中国证监会《证券期货法律适用意见第18号》第一条等相关规定，“财务性投资包括但不限于：投资类金融业务；非金融企业投资金融业务（不包括投资前后持股比例未增加的对集团财务公司的投资）；与公司主营业务无关的股权投资；投资产业基金、并购基金；拆借资金；委托贷款；购买收益波动大且风险较高的金融产品等。围绕产业链上下游以获取技术、原料或渠道为目的的产业投资，以收购或整合为目的的并购投资，以拓展客户、渠道为目的的拆借资金、委托贷款，如符合公司主营业务及战略发展方向，不界定为财务性投资。金额较大指的是，公司已持有和拟持有的财务性投资金额超过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的30%（不包括对合并报表范围内的类金融业务的投资金额）。本次发行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至本次发行前新投入和拟投入的财务性投资金额应从本次募集资金总额中扣除。”

根据中国证监会《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7号》的规定，“除人民银行、银保监会、证监会批准从事金融业务的持牌机构为金融机构外，其他从事金融活动的机构均为类金融机构。类金融业务包括但不限于：融资租赁、融资担保、商业保理、典当及小额贷款等业务。与公司主营业务发展密切相关，符合业态所需、行业发展惯例及产业政策的融资租赁、商业保理及供应链金融，暂不纳入类金融业务计算口径。”

（二）截至最近一期末公司财务性投资的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可能涉及财务性投资的主要会计科目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账面价值	是否为财务性投资
1	货币资金	43,024.37	否
2	交易性金融资产	2,588.09	否

3	其他应收款	94.58	否
4	其他流动资产	466.47	否
5	长期股权投资	-	否
合计		46,173.52	否

(1) 货币资金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货币资金账面价值为 43,024.37 万元，主要为库存现金、银行存款和其他货币资金，不属于财务性投资。

(2) 交易性金融资产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交易性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为 2,588.09 万元，为购买的结构性存款。公司购买的结构性存款是公司日常资金管理行为，以安全性、流动性为主要考量，不属于收益波动大且风险较高的金融产品，不属于财务性投资。

(3) 其他应收款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其他应收款账面价值为 94.58 万元，主要为保证金等，不属于财务性投资。

(4) 其他流动资产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其他流动资产账面价值为 466.47 万元，主要为预交所得税、未交增值税等，不属于财务性投资。

除上述科目外，公司其余会计科目余额均不存在财务性投资。

综上所述，截至最近一期末，公司不存在财务性投资。

(三) 自本次发行相关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至今，公司已实施或拟实施的财务性投资（含类金融业务）的情况

2025 年 9 月 10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事宜。自本次发行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起至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已实施或拟实施的财务性投资（含类金融业务）的情况。

八、盈利能力分析

（一）营业收入分析

1、营业收入构成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主营业务收入	44,836.32	99.95%	45,128.89	99.95%	38,367.80	99.92%
其他业务收入	22.83	0.05%	22.20	0.05%	32.26	0.08%
合计	44,859.16	100.00%	45,151.08	100.00%	38,400.06	100.00%

发行人主营业务系为多个行业提供稳定高效、定制化、一体化的智能切割解决方案，助力客户实现自动化、智能化、工业化。智能切割解决方案系以精密运动控制技术为核心，以智能切割设备为载体，针对具体客户的定制化一揽子产品。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均在 99% 以上，其他业务收入主要为废料销售等。

2、主营业务收入分产品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按产品类型分类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业务类别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智能切割设备	39,834.66	88.84%	41,387.73	91.71%	35,829.78	93.39%
配件及服务	5,001.66	11.16%	3,741.16	8.29%	2,538.01	6.61%
合计	44,836.32	100.00%	45,128.89	100.00%	38,367.80	100.00%

从主营业务收入构成来看，报告期各期，智能切割设备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在 85% 以上，是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主要来源。

报告期内，公司智能切割设备收入按不同的产品型号可以进一步划分为 BK 系列、TK 系列、GL 系列、PK 系列等，具体收入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业务类别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	---------	---------	---------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BK 系列	12,488.14	31.35%	13,242.63	32.00%	10,761.30	30.03%
TK 系列	9,890.76	24.83%	10,707.14	25.87%	10,936.07	30.52%
GL 系列	5,413.82	13.59%	8,019.62	19.38%	7,297.74	20.37%
PK 系列	3,125.44	7.85%	4,626.33	11.18%	4,653.05	12.99%
其他系列	8,916.50	22.38%	4,792.01	11.58%	2,181.61	6.09%
合计	39,834.66	100.00%	41,387.73	100.00%	35,829.78	100.00%

从智能切割设备产品收入构成来看，BK 系列、TK 系列、GL 系列、PK 系列是公司的主要产品型号。报告期各期，四类产品的收入合计占智能切割设备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93.91%、88.42%和 77.62%，是公司智能切割设备收入的主要来源。

3、主营业务收入区域构成分析

报告期内，发行人主营业务收入按区域分类的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区域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内销	21,370.75	47.66%	22,247.00	49.30%	19,529.47	50.90%
外销	23,465.57	52.34%	22,881.89	50.70%	18,838.32	49.10%
合计	44,836.32	100.00%	45,128.89	100.00%	38,367.80	100.00%

报告期内，发行人内销及外销占比接近。公司外销收入占比较高，主要原因系公司通过多年的海外市场拓展及产品研发投入，产品品质得到国外客户的认可，品牌效应显现，进而使外销收入占比较大。

4、营业收入按照季节划分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营业收入按季节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季度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第一季度	9,537.08	21.26%	9,151.18	20.27%	6,919.04	18.02%
第二季度	11,852.52	26.42%	12,257.68	27.15%	9,645.45	25.12%
第三季度	11,543.13	25.73%	10,944.82	24.24%	9,209.61	23.98%
第四季度	11,926.43	26.59%	12,797.41	28.34%	12,625.96	32.88%
合计	44,859.16	100.00%	45,151.08	100.00%	38,400.06	100.00%

报告期内，发行人营业收入总体保持稳定，不存在较大季节性波动。

（二）营业成本分析

1、营业成本构成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成本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主营业务成本	26,101.67	100.00%	26,022.02	99.95%	21,946.70	99.99%
其他业务成本	-	-	13.61	0.05%	1.95	0.01%
合计	26,101.67	100.00%	26,035.62	100.00%	21,948.66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成本分别为 21,948.66 万元、26,035.62 万元和 26,101.67 万元，营业成本随着公司收入规模的变化而变化。报告期，公司营业成本主要系主营业务相关，与当期主营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基本匹配，其他业务成本系废料销售等对应的成本。

2、主营业务成本分析

（1）按产品类型分类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智能切割设备	24,292.79	93.07%	24,887.58	95.64%	21,252.84	96.84%
配件及服务	1,808.87	6.93%	1,134.44	4.36%	693.86	3.16%
合计	26,101.67	100.00%	26,022.02	100.00%	21,946.70	100.00%

公司的主营业务成本主要为智能切割设备成本。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成本构成与主营业务收入的构成基本一致。

（2）按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制造费用分类

智能切割设备成本主要包括直接材料、人工费用和制造费用。报告期各期，发行人智能切割设备成本的具体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度		2024年度		2023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直接材料	19,538.21	80.43%	21,225.16	85.28%	17,912.74	84.28%
直接人工	2,255.61	9.29%	1,518.58	6.10%	1,074.15	5.05%
制造费用	2,498.97	10.29%	2,143.85	8.61%	2,265.96	10.66%
合计	24,292.79	100.00%	24,887.58	100.00%	21,252.84	100.00%

公司智能切割设备的营业成本包括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及制造费用。报告期内，直接材料成本分别为 17,912.74 万元、21,225.16 万元和 19,538.21 万元，直接材料成本占比较大，系影响营业成本的主要原因。直接材料成本主要为电器类、机械类、钣金类、传动类、控制类等原材料成本。

（三）毛利及毛利率分析

1、营业毛利的构成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毛利额分别为 16,451.40 万元、19,115.46 万元和 18,757.49 万元，呈逐年增长趋势。公司毛利的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度		2024年度		2023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主营业务毛利	18,734.65	99.88%	19,106.87	99.96%	16,421.09	99.82%
其他业务毛利	22.83	0.12%	8.59	0.04%	30.31	0.18%
合计	18,757.49	100.00%	19,115.46	100.00%	16,451.40	100.00%

2、主营业务毛利的构成及变动分析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度		2024年度		2023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智能切割设备	15,541.87	82.96%	16,500.15	86.36%	14,576.94	88.77%
配件及服务	3,192.78	17.04%	2,606.72	13.64%	1,844.15	11.23%
合计	18,734.65	100.00%	19,106.87	100.00%	16,421.09	100.00%

公司毛利主要来源于智能切割设备。报告期内，智能切割设备的毛利分别为 14,576.94 万元、16,500.15 万元和 15,541.87 万元。

3、分产品毛利率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毛利率情况如下：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毛利率	收入占比	毛利率	收入占比	毛利率	收入占比
智能切割设备	39.02%	88.84%	39.87%	91.71%	40.68%	93.39%
配件及服务	63.83%	11.16%	69.68%	8.29%	72.66%	6.61%
合计	41.78%	100.00%	42.34%	100.00%	42.80%	100.00%

报告期各期，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42.80%、42.34%、41.78%，主营业务毛利率水平保持稳定。

（1）智能切割设备毛利率分析

报告期各期，公司智能切割设备的毛利率分别为 40.68%、39.87%和 39.02%，公司智能切割设备的毛利率总体平稳。

报告期内，公司智能切割设备产品主要型号包括 BK 系列、TK 系列、GL 系列、PK 系列等。公司主要型号产品收入占比及毛利率情况如下表：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收入占比	毛利率	收入占比	毛利率	收入占比	毛利率
BK 系列	31.35%	37.69%	32.00%	41.00%	30.03%	37.66%
TK 系列	24.83%	44.26%	25.87%	43.77%	30.52%	42.70%
GL 系列	13.59%	38.52%	19.38%	37.56%	20.37%	37.38%
PK 系列	7.85%	40.42%	11.18%	43.45%	12.99%	43.55%

（2）配件及服务毛利率分析

公司配件及服务收入主要系智能切割设备的配套配件销售以及产品维护服务收入，随着公司客户的不断积累，智能切割设备累计销量的增加，带动配件及服务收入持续增长。

公司配件及服务收入系根据客户对配件及维护服务的需求产生，具有批次多、金额小的特点。报告期各期，公司配件及服务收入的毛利率分别为 72.66%、69.68%和 63.83%，总体保持平稳。

4、分地区毛利率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各地区毛利率情况如下：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内销	38.78%	38.99%	38.02%
外销	44.52%	45.59%	47.75%
主营业务毛利率	41.78%	42.34%	42.80%

报告期内公司内销毛利率分别为 38.02%、38.99%及 38.78%，总体保持稳定，均低于当期的主营业务毛利率。

报告期内公司外销毛利率分别为 47.75%、45.59%及 44.52%，总体保持稳定。报告期内，公司外销部分毛利率高于内销毛利率，主要原因系：境外智能切割设备市场主要由欧美厂家主导，其人工、材料等成本较高，导致智能切割设备市场售价普遍较高，发行人通过加大研发投入及市场开拓，使发行人自主品牌逐步在境外获得认可，同类产品的售价相对较境内高，导致产品毛利率高于境内。

5、分模式毛利率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直销、经销模式毛利率情况如下：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直销	47.06%	42.82%	43.49%
经销	36.48%	41.98%	42.35%
主营业务毛利率	41.78%	42.34%	42.80%

报告期内公司直销毛利率分别为 43.49%、42.82%及 47.06%，总体保持稳定；公司经销毛利率分别为 42.35%、41.98%及 36.48%。报告期内，公司直销业务毛利率与经销业务毛利率总体保持相当，主要原因为公司境外销售以经销模式为主，因外销部分毛利率高于内销毛利率，因此导致公司经销毛利率总体处于较高水平。

6、毛利率与同行业可比公司比较分析

公司的主营业务系为复合材料、广告文印、汽车内饰、家居家纺、纺织服装、办公自动化、鞋业、箱包等多个行业提供稳定高效、定制化、一体化的智能切割解决方案，具有较强的定制化属性，目前，国内上市公司中，尚无主营业务和发行人完全一致的企业，公司基于行业属性、应用领域、产品相关性等标准，选取

了拓斯达（300607.SZ）、铂力特（688333.SH）、杰克科技（603337.SH）、天准科技（688003.SH）、金运激光（300220.SZ）五家可比上市公司，选取标准如下：

公司名称	所属行业	主营业务	主要产品	选取标准
拓斯达 (300607.SZ)	设备制造业	为下游制造业客户提供工业自动化整体解决方案及相关设备	直角坐标机器人	行业相似、且属于自动化方案设计及制造行业相似，且属于定制化产品
铂力特 (688333.SH)	设备制造业	专注于工业级金属增材制造（3D 打印）的高新技术企业，为客户提供金属增材制造与再技术全套解决方案	金属 3D 打印设备、金属 3D 打印定制化产品	行业相似，且属于定制化产品
杰克科技 (603337.SH)	设备制造业	为工业缝制机械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包括工业缝纫机、裁床、铺布机、自动缝制设备等工业用缝中、缝前设备以及电机、电控等缝制机械重要零部件	缝纫机、裁床	部分产品相似，同属于智能切割设备
天准科技 (688003.SH)	设备制造业	通过领先产品帮助工业企业实现数字化、智能化发展。产品功能涵盖尺寸与缺陷检测、自动化生产装配、智能仓储物流等工业领域多个环节	工业视觉装备，包括精密测量器、智能检测装备、智能制造系统等	行业相似，同属于拥有自主开发软件，及智能设备制造
金运激光 (300220.SZ)	设备制造业	从事中小功率激光切割行业应用解决方案的研发、服务以及设备的生产和销售	中小功率激光切割设备	行业相似，激光切割设备同属于切割设备
发行人	设备制造业	为多个行业提供稳定高效、定制化、一体化的智能切割解决方案，助力客户实现自动化、智能化、工业化	智能切割设备	-

由上表可知，由于国内上市公司中，尚无主营业务和发行人完全一致的企业，公司在选取可比公司时，主要以相关行业、类似业务模式、相似产品功能作为选取可比上市公司的标准。

报告期内，公司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毛利率对比情况如下：

公司简称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拓斯达	28.25%	14.59%	18.47%

铂力特	37.72%	37.44%	47.20%
杰克科技	34.24%	32.76%	28.42%
天准科技	38.87%	41.17%	41.66%
金运激光	27.75%	29.48%	31.78%
平均值	33.37%	31.09%	33.51%
发行人	41.81%	42.34%	42.84%

注：数据来源于可比公司定期报告。

报告期内，发行人综合毛利率分别为 42.84%、42.34%和 41.81%，高于可比公司平均值，主要原因系发行人与可比公司在产品结构、销售规模、市场定位、客户集中度等方面存在不同。

（四）期间费用分析

1、各项主要费用占营业收入比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期间费用情况列示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金额	收入占比	金额	收入占比	金额	收入占比
销售费用	7,347.62	16.38%	6,933.67	15.36%	5,488.01	14.29%
管理费用	3,120.80	6.96%	2,711.38	6.01%	1,552.25	4.04%
研发费用	3,683.29	8.21%	3,318.24	7.35%	2,582.66	6.73%
财务费用	-666.71	-1.49%	-1,427.46	-3.16%	-1,087.79	-2.83%
合计	13,485.00	30.06%	11,535.83	25.55%	8,535.13	22.23%

报告期内，公司期间费用之和分别为 8,535.13 万元、11,535.83 万元和 13,485.00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22.23%、25.55%和 30.06%。

2、销售费用分析

报告期各期，公司销售费用具体构成列示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职工薪酬	3,868.35	52.65%	3,391.35	48.91%	2,649.56	48.28%
经纪服务费	1,241.25	16.89%	1,212.79	17.49%	939.90	17.13%
展览及广告费	750.65	10.22%	837.98	12.09%	576.06	10.50%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差旅费	652.93	8.89%	667.70	9.63%	638.59	11.64%
出口代理费	196.89	2.68%	190.25	2.74%	203.37	3.71%
使用权资产折旧	131.72	1.79%	135.49	1.95%	166.43	3.03%
样机摊销	124.01	1.69%	112.50	1.62%	58.96	1.07%
办公费	101.86	1.39%	122.10	1.76%	127.96	2.33%
交通工具费	57.51	0.78%	55.76	0.80%	52.16	0.95%
股权激励	14.63	0.20%	18.53	0.27%	-41.29	-0.75%
折旧	50.80	0.69%	46.97	0.68%	37.84	0.69%
业务招待费	80.12	1.09%	67.55	0.97%	43.01	0.78%
其他	76.89	1.05%	74.68	1.08%	35.47	0.65%
合计	7,347.62	100.00%	6,933.67	100.00%	5,488.01	100.00%

报告期各期，公司销售费用分别为 5,488.01 万元、6,933.67 万元和 7,347.62 万元，呈现逐期上升的趋势，主要系公司为完善营销网络建设和扩大市场营销，导致费用增加。报告期各期，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14.29%、15.36% 和 16.38%，总体占比较稳定，与营业收入的增加相匹配。公司销售费用主要包括销售人员职工薪酬、经纪服务费、展览及广告费、差旅费等，合计占各期销售费用的比例分别为 87.54%、88.12%和 88.64%。

3、管理费用分析

报告期各期，公司管理费用具体构成列示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职工薪酬	1,455.86	46.65%	1,264.32	46.63%	764.88	49.28%
办公费	251.02	8.04%	186.62	6.88%	120.71	7.78%
使用权资产折旧	189.48	6.07%	138.82	5.12%	119.67	7.71%
中介咨询费	338.37	10.84%	588.26	21.70%	193.82	12.49%
装修费	84.36	2.70%	69.33	2.56%	65.07	4.19%
交通工具费	150.56	4.82%	52.46	1.93%	32.18	2.07%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28.86	0.92%	28.44	1.05%	26.94	1.74%
折旧	84.46	2.71%	60.89	2.25%	38.45	2.48%
差旅费	158.83	5.09%	105.29	3.88%	103.06	6.64%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业务招待费	44.19	1.42%	34.57	1.27%	36.92	2.38%
无形资产摊销	110.50	3.54%	59.71	2.20%	29.11	1.88%
其他	224.31	7.19%	122.67	4.52%	21.44	1.38%
合计	3,120.80	100.00%	2,711.38	100.00%	1,552.25	100.00%

报告期各期，公司管理费用分别为 1,552.25 万元、2,711.38 万元和 3,120.80 万元，呈现逐期上升的趋势。管理费用主要包括职工薪酬、中介咨询费、办公费、使用权资产折旧费等，合计占各期管理费用的比例分别为 77.25%、80.33%和 71.61%。

报告期各期，公司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4.04%、6.01%和 6.96%，占比呈增加趋势，原因系收购德国 ARISTO 子公司相关的并购费用、中介咨询费和管理差旅费等增加所致。

4、研发费用分析

报告期各期，公司研发费用具体构成列示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直接人工	2,702.90	73.38%	2,312.22	69.68%	1,831.72	70.92%
直接材料	543.31	14.75%	642.73	19.37%	463.70	17.95%
折旧与摊销	308.02	8.36%	202.35	6.10%	199.07	7.71%
其他	129.07	3.50%	160.94	4.85%	88.16	3.41%
合计	3,683.29	100.00%	3,318.24	100.00%	2,582.66	100.00%

报告期各期，公司研发费用分别为 2,582.66 万元、3,318.24 万元和 3,683.29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6.73%、7.35%和 8.21%。公司研发费用的主要构成项目是研发人员薪酬和直接材料。

作为国内非金属智能切割行业的标杆企业，爱科科技坚定不移地贯彻创新驱动发展战略，以技术突破为核心引擎，持续推动产业升级。报告期内，公司进一步强化在非金属智能切割领域的研发布局，聚焦智能化、高效化技术攻关，全面提升设备精度、生产效率和定制化能力，精准匹配市场需求。

5、财务费用分析

报告期各期，公司财务费用具体构成列示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度		2024年度		2023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利息费用	75.02	-11.25%	72.85	-5.10%	49.62	-4.56%
减：利息收入	1,444.61	216.68%	1,223.66	85.72%	829.65	76.27%
汇兑损益	670.96	-100.64%	-300.00	21.02%	-326.48	30.01%
其他	31.92	-4.79%	23.35	-1.64%	18.73	-1.72%
合计	-666.71	100.00%	-1,427.46	100.00%	-1,087.79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分别为-1,087.79万元、-1,427.46万元和-666.71万元，财务费用金额波动主要受报告期内利息收入增加、汇率变动导致汇兑收益减少影响。财务费用占各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2.83%、-3.16%和-1.49%，总体占比较稳定。

6、期间费用率与同行业公司比较分析

发行人的主营业务系为广告文印、汽车内饰、家居家纺、复合材料、纺织服装、办公自动化、鞋业、箱包等多个行业提供稳定高效、定制化、一体化的智能切割设备，具有较强的定制化属性，目前，国内上市公司中，尚无主营业务和发行人完全一致的企业，公司基于行业属性、应用领域、产品相关性等标准，选取了杰克科技（603337.SH）、拓斯达（300607.SZ）、铂力特（688333.SH）、天准科技（688003.SH）、金运激光（300220.SZ）五家可比上市公司。

报告期内，发行人的销售费用、管理费用和研发费用与可比上市公司的期间费用率对比列示如下：

项目	公司	2025年度	2024年度	2023年度
销售费用率	杰克科技	8.01%	6.72%	6.40%
	拓斯达	7.45%	6.50%	5.47%
	铂力特	6.47%	7.12%	6.52%
	天准科技	12.09%	10.36%	10.23%
	金运激光	11.66%	14.27%	20.30%
	平均值	9.13%	8.99%	9.78%

项目	公司	2025年度	2024年度	2023年度
	爱科科技	16.38%	15.36%	14.29%
管理费用率	杰克科技	4.79%	4.91%	4.64%
	拓斯达	8.72%	6.65%	3.97%
	铂力特	5.49%	8.99%	13.10%
	天准科技	6.35%	6.25%	4.99%
	金运激光	8.88%	8.36%	8.50%
	平均值	6.85%	7.03%	7.04%
	爱科科技	6.96%	6.01%	4.04%
研发费用率	杰克科技	8.40%	8.01%	7.45%
	拓斯达	5.19%	3.80%	3.03%
	铂力特	13.05%	15.94%	15.92%
	天准科技	15.46%	15.57%	13.99%
	金运激光	5.95%	5.59%	6.38%
	平均值	9.61%	9.78%	9.36%
	爱科科技	8.21%	7.35%	6.73%

由于可比公司与发行人的主营业务不完全一致，不同公司产品结构、市场定位、客户结构、核算方式等存在差异，发行人与可比公司的销售费用率、管理费用率和研发费用率存在差异。

（五）其他损益项目分析

1、其他收益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收益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度	2024年度	2023年度
政府补助	796.45	904.29	1,005.54
先进制造业企业增值税加计抵减	138.07	275.70	42.54
三代税种手续费返还	7.64	4.63	9.41
合计	942.16	1,184.62	1,057.49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收益分别为1,057.49万元、1,184.62万元和942.16万元，主要系收到的政府补助。公司根据财政部2017年5月10日发布的《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的通知》（财会[2017]15号），将报告期内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科目。

2、投资收益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收益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银行理财产品投资收益	126.79	116.13	109.00
衍生金融工具投资收益	-	-	0.36
银行大额存单投资收益	23.32	67.00	67.00
合计	150.11	183.13	176.36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收益分别为 176.36 万元、183.13 万元和 150.11 万元，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收益金额较稳定，主要由银行理财产品投资收益和银行大额存单投资收益构成。

3、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交易性金融资产	0.39	13.19	24.79
其中：银行理财产品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0.39	13.19	24.79
其中：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	-
合计	0.39	13.19	24.79

报告期内，公司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分别为 24.79 万元、13.19 万元和 0.39 万元，主要系公司所持有的银行理财产品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4、资产减值损失及信用减值损失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减值损失及信用减值损失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资产减值损失			
存货跌价损失	-295.78	-334.82	-312.38
商誉减值损失	-	-429.73	-
资产减值损失合计	-295.78	-764.54	-312.38
二、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0.68	-0.56	-0.30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50.69	-262.12	-233.90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3.61	13.29	-1.47
信用减值损失合计	-54.98	-249.40	-235.67

报告期各期，公司资产减值损失分别为-312.38 万元、-764.54 万元和-295.78 万元，主要系计提的存货跌价损失及商誉减值损失。

报告期各期，公司信用减值损失分别为-235.67 万元、-249.40 万元和-54.98 万元，主要由应收账款坏账损失构成。

5、资产处置收益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处置收益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处置固定资产利得	-5.89	1.48	18.98
处置使用权资产利得	-	-	-
合计	-5.89	1.48	18.98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处置收益分别为 18.98 万元、1.48 万元和-5.89 万元，主要系处置固定资产和使用权资产产生的利得。

6、营业外收入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外收入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政府补助	-	-	0.01
违约金收入	2.00		
其他	24.01	7.76	17.54
合计	26.01	7.76	17.55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外收入分别为 17.55 万元、7.76 万元和 26.01 万元。

7、营业外支出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外支出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非流动资产报废损失	0.04	1.32	1.49
其他	14.14	0.69	0.57
合计	14.19	2.00	2.07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外支出分别为 2.07 万元、2.00 万元和 14.19 万元，主要系固定资产等非流动资产报废产生的损失。

（六）非经常性损益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非经常性损益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5.93	0.17	17.4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93.21	54.38	261.25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150.11	196.33	176.36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0.39	-	24.79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21.63	5.70	30.46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1.87	7.07	16.97
减：所得税影响额	36.98	36.75	59.41
合计	234.30	226.89	467.90

报告期内，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合计分别为 467.90 万元、226.89 万元和 234.30 万元，主要由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收益构成。

九、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现金流量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428.58	7,190.34	8,182.1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73.03	745.45	-4,694.5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54.72	-5,484.40	-1,722.5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978.28	2,806.39	1,987.98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9,385.90	30,407.62	27,601.22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7,796.95	44,480.44	37,927.60
收到的税费返还	2,580.28	2,356.62	2,349.2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797.85	1,554.82	1,372.9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2,175.08	48,391.88	41,649.7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2,177.03	25,588.38	20,947.25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1,006.26	8,838.33	6,509.51
支付的各项税费	2,565.46	2,382.63	2,819.2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997.75	4,392.20	3,191.6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3,746.50	41,201.54	33,467.6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428.58	7,190.34	8,182.17

报告期内，公司的经营性现金流状况良好，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8,182.17 万元、7,190.34 万元和 8,428.58 万元，反映出公司主营业务具备较强的现金获取能力。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整体状况良好，主要得益于公司核心业务的稳步发展，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逐年增加；同时，公司在成本控制和运营效率方面表现良好，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与收入增长基本匹配，使得经营活动现金流入与流出的差额为正且整体呈扩大趋势。总体而言，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状况健康，为公司的日常运营、研发投入及业务拓展提供了坚实的资金支持。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5,575.73	45,240.92	18,625.1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2.14	5.78	36.46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5,617.87	45,246.70	18,661.56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863.53	342.61	1,156.13
投资支付的现金	41,481.31	42,931.30	22,2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1,227.34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3,344.84	44,501.25	23,356.1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73.03	745.45	-4,694.56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4,694.56万元、745.45万元和2,273.03万元，资金流入主要系收回投资所致，资金流出包括投资支付的现金、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以及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总体来看，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有所波动，主要是公司根据业务发展规划，在不同时期对固定资产投资和对外投资的节奏和规模进行调整所致，反映了公司在扩大业务规模、拓展新业务领域等方面的战略投入。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763.49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000.00	3,000.00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78.52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000.00	3,842.01	-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060.61	3,011.02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361.41	4,491.26	1,403.52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32.70	1,824.14	319.0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054.72	9,326.41	1,722.5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54.72	-5,484.40	-1,722.56

报告期内，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1,722.56万元、-5,484.40万元及-1,054.72万元。报告期各期为负数，主要系公司报告期内存在偿还债务、分配股利及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相关的现金支出，且相关支出金额大

于吸收投资、取得借款等现金流入所致。总体来看，公司报告期内筹资活动以资金支出为主，反映出公司在债务偿还和利润分配方面的现金需求较为稳定，同时对外融资活动相对较少。

十、资本性支出分析

（一）报告期内重大资本性支出

报告期内，公司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分别为 1,156.13 万元、342.61 万元和 1,863.53 万元，主要系公司为适应日常经营发展需求及实施募投项目需要，购置生产所需的机器设备、对外收购等支出。上述资本性支出有利于扩大公司生产规模、完善产业布局，满足日益增长的市场需求，进而增强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

（二）未来可预见的重大资本性支出计划及资金需要量

公司未来可预见的重大资本性支出主要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具体内容参见本募集说明书摘要“第五节 本次募集资金运用”。

十一、技术创新分析

（一）技术先进性及具体表现

公司技术先进性及具体表现参见募集说明书“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八、公司主要业务情况”部分。

（二）正在从事的研发项目及进展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主要研发项目明细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预计总投资规模	拟达到目标	技术水平	具体应用前景
1	爱科数字化平台的研究与实现	1,600.00	利用数字化技术及大数据模型，对公司业务管理开展全链路的智能化管理和算力分析，以达到数字技术贯穿整个业务管理和产品生命周期，通过企业大数据技术，实现企业大数	实现公司业务及信息流的全链路数字化，逐步开展垂直数据模型和行业智能算力的研究与应用，加强数字平台与大数据的融合，	将数字技术和 AI 技术深度融合到新质生产力的业务管理和产品全生命周期中，

序号	项目名称	预计总投资规模	拟达到目标	技术水平	具体应用前景
			据价值。“数字爱科”成为具有智能算力的柔性制造切割产业数字技术平台。	实现与全球化的数字技术和 AI 技术同步发展。	助力企业进一步提升产品核心竞争力。
2	高端新型材料的切割及其他加工方式解决方案的研究与实现	2,300.00	针对复合材料等新材料、新工艺等新兴切割行业市场普遍存在的材料难切、切割复杂度高、精度要求高等难题，公司进一步拓展在基础核心技术上的研究成果，为不同细分领域的新兴材料的切割提供方便、快捷、高效的满足客户精度、速度方面的自动化切割解决方案。	针对新兴材料行业的智能切割需求的特点，研究新的切割工艺，并结合运动控制特性，实现高效、高质、高度自动化的切割解决方案。	满足新兴材料相关行业的智能切割。
3	基于高速总线和高性能运动控制系统的研究与实现	2,000.00	研究开发基于高速总线和嵌入式机器视觉技术的高性能运动控制系统，以提高智能设备响应的实时性以及实现设备的高速互联互通，为设备的功能提升与扩展以及实现更加高效、智能化的运动提供底层支持。	将机器视觉技术与运动控制技术紧密结合，并增加支持 EtherCAT 总线通信，扩大支持运动的轴数，在运动控制的底层支持扩大对运动性能的提升与扩充。	在自动化领域的应用扩展。包括智能切割设备、智能生产线、智能工厂等的搭建。
4	新型高速自动切割系统的研究与实现	2,000.00	研究视觉智能定位技术的精度及效率，建立高性能激光切割控制系统、3D 数字柔性制版技术、视觉智能定位技术，建立印后一体化的切割解决方案，实现多种工艺技术的融合及生产过程全自动化。	视觉深度学习的智能识别算法，结合高精度机械结构和传感器融合技术，实现了物料的快速、精准上料和智能识别。	实现印后产品的快速切割，推动产业向数字化、智能化方向发展。
5	基于智能切割技术的自动生产线的研究与实现	3,500.00	对基于高效智能数字化切割技术为核心的自动生产线技术的研究，研究适应不同场景下快速、精准、自动上料技术及智能识别上料技术、智能自动定位切割技术、检测及智能快速分拣技术、智能刀片检测及自动刀具更换技术，逐步实现多场景下的自动切割生产线的技术支持。	智能识别上料技术的研究及快速、精准自动化的上料技术的研究，研究提升流水线切割效率的方法，确保切割过程的准确性和稳定性。	建立适合小批量生产的数字化切割的自动流水线。
6	非金属切割行业 AI 大模型及智能体平台的研究	1,500.00	针对非金属切割行业工艺复杂、依赖专家经验、难以实现自适应优化等痛点，研发垂直行业的 AI 大模型及智能体平台。旨	将通用大语言模型与多模态大模型技术进行行业化微调，构建非金属切割领域的专用大模	为各类非金属材料的智能切割设备与生产线提供“AI 大

序号	项目名称	预计总投资规模	拟达到目标	技术水平	具体应用前景
			在通过大模型学习海量工艺数据，构建工艺知识库与决策模型，并利用智能体实现切割任务的自分解、工艺参数的自主优化与实时调整，最终降低对高级技工的依赖，提升切割质量的一致性与智能化水平。	型。结合强化学习与智能体框架，开发能够理解自然语言指令、进行任务规划、并调用具体控制参数与视觉检测模块的行业智能体系统。	脑”。可实现从订单到生产的自动工艺编排、切割过程的实时质量预测与参数补偿、以及生产问题的智能诊断与决策支持，推动切割行业向“认知智能”升级。
合计	/	12,900.00	/	/	/

（三）保持持续技术创新的机制和安排

参见募集说明书“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二、公司的科技创新水平、保持科技创新能力的机制或措施”之“（二）保持科技创新能力的机制和措施”。

十二、重大担保、诉讼及其他或有事项和重大期后事项情况

（一）重大担保事项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重大对外担保事项。

（二）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不存在尚未了结的或可预见的对财务状况、盈利能力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担保、仲裁、诉讼、其他或有负债和重大期后事项。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2025 年 4 月修订）》，本募集说明书摘要所指的“重大诉讼、仲裁”系指涉案金额超过 1,000 万元，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或者市值 1%以上的未决诉讼、仲裁案件。

（三）其他或有事项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其他或有事项。

（四）重大期后事项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大期后事项。

十三、本次发行的影响

（一）本次发行完成后，上市公司业务及资产的变动或整合计划

本次发行完成后，随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公司的业务和资产规模会进一步扩大。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系围绕公司现有主营业务开展，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均基于公司现有业务基础及技术储备而确定，公司的主营业务未发生变化，不存在因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债而导致的业务及资产的整合计划。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具有良好的市场发展前景和经济效益，项目达产后，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与净利润将有所提升，公司盈利能力和抗风险能力得到增强。可转换公司债券具有较低的票面利率，能够降低公司的融资成本。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前，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的财务成本较低，利息偿付风险较小。随着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陆续转股，公司的总资产、净资产规模将进一步增加，资产负债率将逐步降低，资本结构将更趋合理，财务状况将得到进一步的优化与改善。

（二）本次发行完成后，上市公司科技创新情况的变化

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均基于公司现有业务基础及技术储备而确定，有利于公司保持并进一步提升自身的产品竞争力和科技创新能力。

（三）本次发行完成后，上市公司控制权结构的变化

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的控股股东仍为爱科电脑，实际控制人仍为方小卫、徐帷红、方云科，公司控制权不会发生变化。

第五节 本次募集资金运用

一、本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计划

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 26,695.4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全部用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	拟投入募集资金
1	新型智能装备产业化基地项目	22,572.17	22,572.17
2	富阳智能切割设备生产线技改项目	4,123.22	4,123.22
合计		26,695.40	26,695.40

注：上表合计数与各加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存在差异，系四舍五入所致。

在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将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进度的实际情况通过自有或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后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程序予以置换。如本次发行实际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少于拟投入本次募集资金总额，公司董事会将根据募集资金用途的重要性和紧迫性安排募集资金的具体使用，不足部分将以自有资金或自筹方式解决。在不改变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前提下，公司董事会可根据项目实际需求，对上述项目的募集资金投入顺序和金额进行适当调整。

公司已经制订了募集资金管理相关制度，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募集资金将存放于公司董事会指定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中，具体开户事宜将在发行前由公司董事会确定，并在发行公告中披露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相关信息。

二、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具体情况

（一）新型智能装备产业化基地项目

1、项目建设内容

本项目拟在杭州市滨江区进行建设，建设内容包括生产车间、研发试验室、大堂、展厅及其他配套建筑，通过购买先进的研发及组装生产设备、招聘专业技术及生产人员等，最终打造出业内领先的集研发、生产、销售、行政为一体的新型智能装备产业化基地。

项目产品研发主要围绕两个目标进行，一是研发爱科非金属切割行业 AI 大模型，支持公司所有研发的自动化设备，使得公司下一代产品更加智能化；二是研发在数字印刷、纺织工业、复合材料行业专用新型切割及前后道自动化设备。

项目规划大规模产业化柔性快速切割机器人、复材智能切割机器人及视觉定位智能切割机器人三类高端产品，产线建成并达产后，公司将新增共计 580 台高端智能切割设备产品的年生产能力。项目的顺利实施，有助于公司扩大高端产品的产能，优化产品结构，积极拓展和布局高端智能化切割设备应用市场，从而进一步增强公司的主营业务和丰富产品结构，实现公司的可持续发展。

2、项目投资概算

项目投资总额为 22,572.17 万元，具体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内容	金额	其中资本性支出	募集资金投入	
				金额	占比
1	建设投资	19,341.18	18,467.80	19,341.18	85.69%
1.1	土地购置	1,000.20	1,000.20	1,000.20	4.43%
1.2	建筑工程	14,554.00	14,554.00	14,554.00	64.48%
1.3	设备购置	2,913.60	2,913.60	2,913.60	12.91%
1.4	基本预备费	873.38	-	873.38	3.87%
2	铺底流动资金	3,230.99	-	3,230.99	14.31%
总投资金额		22,572.17	18,467.80	22,572.17	100.00%

3、项目预期收益

本项目建设期 3 年，完全达产后预计年营业收入 21,200.00 万元，净利润 3,373.84 万元，项目内部收益率（所得税后）为 13.08%，投资回收期（所得税后）为 8.79 年。

4、效益预测的假设条件和主要计算过程

（1）营业收入预计

本项目营业收入的测算系以公司同类型产品平均销售单价为基础，结合市场情况，并根据各年预计销量情况测算得出。项目建成后，达产年的预计销售收入为 21,200.00 万元。

（2）营业成本及费用测算

项目营业成本包括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制造费用。直接材料、直接人工主要综合考虑公司既往成本结构及本次募投项目实际情况合理估算，制造费用包括制造费用及折旧摊销费用，主要综合考虑公司既往成本结构及本次募投项目实际情况合理估算，折旧摊销以新增固定资产金额及公司折旧政策为基础计算。

项目的销售费用、管理费用、研发费用主要根据历史期间数据、项目实际情况等进行测算。期间费用包括人员薪酬、折旧及摊销、其他费用，其中，人员薪酬费用主要根据定岗人员人数及公司实际薪酬情况确定，折旧及摊销以新增固定资产金额及公司折旧政策为基础计算，其他费用主要结合公司历史研发费用结构及募投项目实际情况进行测算。

（3）税金及附加测算

本项目增值税税率 13%；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分别按照增值税的 7%、3%、2%进行计提；实施主体所得税率 15%。

5、项目用地情况及备案、环评情况

本项目建设选址地位于杭州高新区（滨江），截至本募集说明书摘要签署日，公司已取得募投项目土地的使用权，本次募投项目用地面积 7,037 m²，公司已办理《不动产权证书》（浙（2026）杭州市不动产权第 0016820 号）。

本募投项目的备案手续已完成。2025 年 9 月 8 日，杭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滨江）发展和改革局出具《基本信息表》，对发行人申请在杭州市滨江区新设新型智能装备产业化基地项目予以备案，项目代码 2509-330108-04-01-255279，项目总投资 22,572.17 万元。

本项目为新建智能切割设备生产线项目，不属于重度污染行业。

本项目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水、废气、噪声及固体废弃物等均将经过严格的处理，排放均将满足严格的环保标准要求，同时固体废弃物将由专业公司回收，以确保不产生环境保护问题。

（二）富阳智能切割设备生产线技改项目

1、项目建设内容

本次项目计划改造现有厂房，引进先进的智能化设备，进一步完善公司生产硬件设施基础，项目实施成功后，不仅有利于公司加快生产设施的更新和改造，提升产线自动化水平，更好地生产高附加值产品，将技术优势转化为市场优势，增强公司产品市场竞争力，而且有利于提升富阳生产基地的管理和运营效率，助力企业可持续发展。

2、项目投资概算

项目投资总额为 4,123.22 万元，具体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内容	金额	其中资本性支出	募集资金投入	
				金额	占比
1	建设投资	2,020.00	2,020.00	2,020.00	48.99%
2	设备投资	1,906.88	1,906.88	1,906.88	46.25%
3	铺底流动资金	196.34	-	196.34	4.76%
合计		4,123.22	3,926.88	4,123.22	100.00%

3、项目预期收益

本项目不新增产能，不涉及效益测算。

4、项目用地情况及备案、环评情况

该项目为技改项目，无新增土地。

2025 年 9 月 16 日，杭州市富阳区经济和信息化局出具《浙江省工业企业“零土地”技术改造项目备案通知书》，对发行人申请在杭州市富阳区杭州爱科自动化技术有限公司年产 3000 台智能切割设备生产线技改项目予以备案，项目代码 2509-330111-07-02-753833，项目总投资 4,123.22 万元。

本项目已完成项目立项备案手续，已取得杭州市富阳区经济和信息化局出具的《浙江省工业企业“零土地”技术改造项目备案通知书》，项目代码为 2509-330111-07-02-753833。

三、预计实施时间及整体进度安排

(一) 新型智能装备产业化基地项目

项目预估建设期为3年，含前期规划设计、厂房装修、设备购置安装调试、人员招聘培训等阶段。投产后第四年完全达产。

科目	T0				T1				T2			
	Q1	Q2	Q3	Q4	Q5	Q6	Q7	Q8	Q9	Q10	Q11	Q12
前期选址、规划、设计	■											
土地购置	■											
建筑工程		■	■	■	■	■	■	■	■			
设备采购及安装调试						■	■	■	■	■	■	
人员招聘及培训									■	■	■	
投产/试运营											■	■

(二) 富阳智能切割设备生产线技改项目

根据项目建设计划要求，本项目建设期为2年，具体资金使用计划如下：

项目	第一年 (T0)				第二年 (T1)			
	Q1	Q2	Q3	Q4	Q5	Q6	Q7	Q8
前期准备工作	■							
厂房改造工程		■	■	■				
设备采购					■	■	■	
设备安装调试						■	■	■
项目竣工验收								■

四、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的必要性和可行性

(一)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的必要性

1、新型智能装备产业化基地项目

(1) 项目建设旨在突破场地瓶颈、打造综合性总部基地，全面提升公司产品形象与行业竞争力

公司主要生产经营地在滨江区和富阳区，滨江区的场地主要承担研发、行政、销售、财务等职能，富阳区厂房为生产基地。目前滨江区厂房建筑面积约为4,000.00平方米，为租赁场地，在承载核心职能方面稍显不足，一方面，可能面临租约到期、租金波动等不确定因素；另一方面，公司目前在手订单稳步增长，尤其是下游行业对加工精度更高、响应速度更快、稳定性更强的智能切割设备需求正在扩大，这类产品对研发测试环境、生产工艺流程、质量控制标准等方面都提出了更高要求。现有场地已难以满足高端产品研发所需的专业实验室建设要求，也无法为精密生产提供足够的作业空间。同时，潜在的订单增长需求使得现有生产场地捉襟见肘，严重制约了产能提升和市场响应速度。因此，建设一个集研发、生产、测试于一体的专业化产业升级基地势在必行。

综上，本项目通过建设自有总部产业基地，将有效解决公司总部当前场地在产业升级方面的局限，打造一个集研发创新、生产加工、销售展示、总部办公等功能于一体的现代化综合性总部。新基地将按照各职能部门的发展需求进行专业化规划，既满足当前运营需要，又为未来发展预留充足空间。特别是在滨江区这一高新技术产业集聚地拥有自主产权总部，不仅能显著提升公司的品牌形象和行业地位，更能为吸引高端人才、整合优质资源提供有力支撑，为企业的可持续发展奠定坚实基础。

(2) 研发非金属切割行业 AI 大模型和下游多场景所需专用自动化设备，满足下游客户定制化、一体化方案需求

随着智能切割设备领域客户对产品个性化、定制化需求的不断提升以及应用的深度挖掘，下游行业对产品设计、特殊工艺、多样化功能以及生产效率、精度等性能指标都提出了新的要求，原来的通用型设备已经无法满足下游行业生产工艺复杂程度提升以及生产需求差异化的逐渐增大的切割需求，设备出现从单一的通用型开始向一体化方案、前后工序紧密结合的方向发展，这要求设备商具备提供定制化、一体化方案的能力。

面对智能切割设备行业正经历着从单一加工向全流程智能化、多场景专业化方向的转型升级的现状，公司近年来着手构建集智能感知、自主决策、协同控制于一体的统一技术平台，以顺应这一行业演进方向。该模型将深度融合深度学习

算法、数字孪生技术，实现设备运行状态的实时监测、加工工艺的自适应优化以及生产过程的智能调度。通过集成高精度运动控制模块、多源传感器融合系统和分布式计算架构，该模型将为下一代超快激光切割机、智能多工艺模切设备以及复合材料精密加工系统提供核心智能支撑，显著提升设备的自主学习能力和生产效率。

另一方面，下游行业对智能切割设备的需求不仅仅停留在对单个设备和单道工序的应用上，而希望智能切割设备可以被嵌入到智能制造的整条生产线中，与它的上、下游设备协同参与整条生产线及工厂的生产与调度，完成成套智能生产线的建设，并最终实现智慧工厂的建设，针对包装、印刷、纺织等下游行业的特定需求，公司计划研发一系列专用新型切割前道和后道自动化设备。在包装领域，将重点开发基于机器视觉的智能送料系统和多功能后道处理单元；在印刷行业，着力研制高精度套准系统和数字化印后加工设备；针对纺织行业，创新研发柔性材料自适应裁切系统。这些专用设备的研发涉及复杂的多机协同控制、工艺参数优化和系统集成验证，对研发场地的空间布局、设备配置和测试环境都提出了更高要求。

本项目拟在滨江总部建设现代化研发试验和中试生产场地，通过配置先进的研发设备和测试仪器，构建完善的研发验证体系，专用设备样机试制以及产业化工艺验证等需求。该项目的实施将显著提升公司的技术创新能力，加速智能切割设备的产业化进程，为公司抢占高端装备制造市场提供强有力的支撑。同时，新建的研发生产基地还将为公司培养高端技术人才、积累核心知识产权创造良好条件，持续巩固公司在智能装备领域的技术领先地位。

（3）顺应国内智能切割设备产品从低端向高端转变的技术趋势，通过优化产品结构提升公司盈利能力

当前，全球智能切割设备行业正迎来新一轮技术升级浪潮，高精度、智能化、柔性化生产已成为产业发展的核心方向。在高端非金属激光切割领域，高精度激光技术能够显著提升复杂形状与非标准材料的加工质量，超快脉冲技术特别适用于热敏感材料，可实现微米级精度的冷加工，避免材料烧焦或变形。智能化工艺控制系统通过实时监测加工状态并自动调整参数（如功率、速度），大幅提升生

产稳定性与良品率。在智能模切领域，多工艺融合技术实现了切割等功能的协同作业，高动态视觉定位与运动控制系统确保了异形材料和复杂图案的加工一致性，而基于人工智能的自主决策与排产系统则通过智能嵌套与路径优化，显著提升了切割作业的效率。在复合材料切割领域，针对透气材料在精密切割过程中的特殊需求，重点研究防损伤加工、多物理场耦合和数字化工艺链等三项关键技术，以进一步满足复合透气材料在精密切割过程中的参数匹配、稳定性、真空吸附力、质量提升，能耗降低等技术需求，实现绿色切割。这些研究将显著推动复合透气材料在航空航天、医疗卫生、运动器材、膜结构等领域的应用。

面对这一轮产业升级机遇，公司通过本项目规划大批量产业化的三类产品——柔性快速切割机器人、复材智能切割机器人及视觉定位智能切割机器人，均瞄准了行业技术制高点，在产品性能、技术水平和市场定位上均显著优于现有产品，具有更高的技术附加值和市场溢价能力。生产这些高端智能化产品，能够有效提升公司的产品竞争力和市场占有率。由于技术门槛较高，这类产品在市场上具有更强的定价能力，能够提高公司产品竞争力。同时，高端产品的产业化将进一步优化公司的产品结构，增强整体盈利能力，为公司的可持续发展提供有力支撑。

（4）建设绿色智能工厂，打造智能切割装备行业标杆，夯实公司先发优势的需要

当前，全球制造业正加速向绿色化、智能化方向转型，这一趋势在“双碳”战略背景下愈发显著。随着《工业领域碳达峰实施方案》等政策文件的深入实施，制造业企业正面临转型升级的关键机遇期。特别是在非金属材料加工领域，传统的高能耗、高污染加工方式已难以满足日益严格的环保要求。作为非金属智能切割领域的领军企业，公司敏锐把握这一产业变革契机，将绿色发展理念深度融入企业战略规划，致力于打造具有示范意义的绿色智能制造标杆工厂。

公司通过建设绿色智能工厂项目，将实现从研发试验设备、生产设备到工艺流程的全面升级。在硬件层面，项目将引入高精度环境测试系统，包括高低温冲击试验箱和振动试验仪，用于产品可靠性验证；同时配置电磁兼容测试平台，集成静电放电（ESD）发生器、雷击浪涌模拟器（6kV）和群脉冲（EFT/Burst）发

生器（4kV），确保产品符合国际电磁兼容标准。在数字化层面，部署数字孪生系统与 AI 服务器集群，构建虚拟产线实现工艺仿真优化，通过振动控制仪实时采集设备运行数据，结合 AI 路径规划算法与机械臂群控平台，使产品良品率提升至行业领先水平。基础设施采用模块化设计，配备工业级 UPS 电源（N+1 冗余）和核心交换机，通过防火墙实现数据安全隔离，所有设备均安装在标准化机柜中，形成高可靠性的智能制造基座。此外，项目还通过闭环系统建立切割材料固定最优的频段，为客户提供更合理的设定频率及切割参数，为客户降低使用成本。这一系列创新举措不仅将显著提升公司的技术竞争力和品牌影响力，更将进一步夯实公司在技术沉淀、行业经验等方面相较于后进入市场的竞争对手存在较强的先发优势。

2、富阳智能切割设备生产线技改项目

（1）积极顺应智能制造发展趋势，加快生产设施的更新和改造，提升产线自动化水平

当前，全球制造业正进入一个全新阶段，智能制造成为不可逆转的发展方向，行业从业者越来越倾向于配备自动化、智能化生产设备，提高生产产品的稳定性和可靠性。公司产品主要应用在复合材料、数字印刷、纺织工业等领域，下游客户对产品品类、质量、交期等各方面需求存在差异化且要求日益提升，这将对公司生产制造环节提出更高的要求。

作为公司核心生产基地，富阳制造基地已建成 TK 车间、BK 车间、PK 车间、多裁车间、数字化实验中心及部件、电器、机头等配套车间，多年来为公司发展提供了坚实支撑。但随着下游需求迭代，现有工厂的空间布局适配性、设施运行稳定性及部分工艺的智能化水平，已逐渐难以匹配当前高标准生产需求，无法充分满足公司当前及未来的发展规划，生产体系升级已成为当务之急。

与此同时，为紧跟行业自动化、智能化发展浪潮，公司持续加大新技术、新产品及新应用领域的研发投入，智能化设备迭代速度显著加快。前次募投研发项目构建的人员体系与软件设备，已难以支撑本次募投研发项目更高精度、更前沿的研发目标，研发资源升级与生产能力提升需同步推进。

本项目公司将在场地装修和设备购置等方面加大投入，在场地装修方面，公司将开展楼面装修、生产场地扩容、成品装卸区增加防雨建筑、仓库改造等作业，加快改善生产设施物理环境，为生产线平稳运行提供充足的物理空间；在设备购置方面，公司引入定制机械臂、AGV 物料转运系统等自动化程度高的生产设备，减少人工依赖，提升产线的自动化和智能化水平，确保生产线具备“模块化、平台化、小批量、多品种”的柔性生产能力。

(2) 有利于更好地生产高附加值产品，将技术优势转化为市场优势，增强公司产品市场竞争力

公司产品附加值高，终端应用领域范围广，覆盖数字印刷、纺织工业、复合材料等多个产业，随着各产业的不断发展，下游终端产品需求方对于切割设备的功能性、智能化、数字化等品质要求日益提高，这就要求生产企业不仅要不断更新、改良生产设备以及改进生产工艺，在切割效率、切割质量、产品稳定性等多方面优化产品性能，而且要强化对产品原材料及生产过程检测，在源头和产成品等环节加强质量管控，进一步提升产品的市场竞争力，进而助力企业在激烈的市场竞争中赢得先机。

成立多年来，公司始终致力于提高产品的先进性、智能化、稳定性，在技术和创新方面具有显著优势。但目前富阳生产线原材料及产成品检测等仍旧存在不足，难以做到有效提前预判，不利于公司进一步提升产品的市场竞争能力。在此背景下，本项目不仅将采购盐雾、线材等实验设备，提升原材料检测能力，规范完善原材料到厂检测流程及数据记录，确保原材料的可靠性，而且将采购高低温试验箱、温湿度试验箱等设备，提升产品可靠性测试能力，对产品使用过程中可能面临的环境进行提前验证，确保产品可靠性。项目的顺利实施有利于公司更好地生产高端产品，将技术优势转化为市场优势，提升产品品质，增强产品的核心竞争力，产品的竞争力的提高也有助于提升公司的销售能力以及下游客户的议价能力，为公司未来进行下游客户拓展提供更有利的竞争条件。

(3) 有利于推动信息化和工业化深度融合，提升富阳生产基地管理和运营效率

近年来,以新一代信息技术为代表的科技革命与产业变革蓬勃兴起,新技术、新应用、新模式、新机遇不断涌现,数字化、网络化和智能化深刻改变了装备制造业的生产链、供应链和创新链,日益成为促进企业可持续发展、提高竞争力的重要手段。公司长期深耕非金属智能切割技术领域,制定了“BY YOUR SIDE”和“2小时极速响应”的服务要求,力求通过持续加强生产制造环节综合管控能力,实现生产过程数字化、现场运行数字化、质量管控数字化,降低生产过程中的各类风险与不确定性,提高产品的稳定性和可靠性,为全球客户提供更贴心的服务和更卓越的产品体验。

本次项目公司将有针对性地进行资金投入,购置自动仓储系统、CTU 货架、AGV 物料转运系统等设备,在仓储、供应链、物流、检测等多环节加强数字化和智能化建设,提升管理和运营效率,助力企业实现可持续发展。

(二)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的可行性

1、新型智能装备产业化基地项目

(1) 公司已经实现高端智能切割设备产品的技术突破和客户订单,项目具备技术上的可实施性

通过多年持续不断地研发,公司不仅掌握了设备硬件方案的设计、开发和制造技术,还具备了核心运动控制软件、切割工艺算法库、材料专家库以及基于此的行业工业应用软件等工业数控软件的设计开发能力。核心技术涵盖精密运动控制技术领域、CAD/CAM 技术领域、切割制造技术领域、智能切割工业机器人技术、支持 AI 算法的多元智能技术,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申请境内专利授权 189 项,其中发明专利 79 项,实用新型 92 项,外观设计专利 18 项,另获得 167 项软件著作权。通过不断的技术创新和产品拓展,公司已成为覆盖行业最广、产品系列最为丰富的智能切割设备供应商之一。

公司成功突破技术瓶颈,已在柔性快速切割机器人、复材智能切割机器人及视觉定位智能切割机器人三大产品系列实现技术突破,已实现小批量销售。柔性快速切割机器人整合了激光切割和智能模切产品的优势,通过融合精密运动控制技术(如五轴超声切割控制、切割轨迹智能跟踪算法)与 CAD/CAM 技术(基

于材料专家库的智能参数优化），设备切割精度达微米级，可满足数字印刷行业高精密、大批量的高效加工需求。针对复合材料切割，公司依托智能切割工业机器人技术和 AI 多元智能技术，开发出集自动送料、视觉定位、多工艺切割于一体的解决方案。通过皮秒级激光切割控制和 3D 数字柔性制版技术，解决了传统切割导致材料分层、毛边等问题。视觉定位智能切割机器人以视觉高精度定位为前提的切割，产品适用广告包装、地毯、真皮、服装（花型面料）的行业。此外，AI 算法库通过分析数千种材料切割参数，实现切割路径动态优化，使设备换型效率提升，显著降低多品种小批量生产的综合成本。以上技术成果已通过实际生产验证，三大产品均具备快速规模化量产条件，为项目提供了坚实的技术实施基础，公司部分高端智能切割设备产品已向客户供货。

（2）广阔的市场发展前景为本项目实施提供了市场保障

本项目产品可切割的材料种类丰富，可以实现对包括碳纤维、玻璃纤维、芳纶、无纺布、真皮、橡胶、亚克力板、PVC、ETFE、PTFE、HAPALON 等多种类型材料的高效切割，覆盖面广。在包装领域，电商驱动下智能模切设备需求激增，激光切割技术可在一定程度上提升材料利用率；数字印刷行业因个性化定制趋势，对高精度切割设备需求也较高；复合材料行业中，碳纤维等轻量化材料加工成为新增长点，如复合材料行业中的低空经济领域，无人机和 eVTOL 飞行器为提升续航与负载能力，广泛采用碳纤维复合材料实现轻量化，这对高精度、低损伤的切割工艺提出了更高要求。人形机器人产业中，碳纤维和 PEEK 材料应用于机械臂、关节等关键部件，以实现减重并增强结构强度，从而推动了复杂曲面和精密部件切割需求的显著增长。此外，新能源、航空航天等领域切割设备需求增长，均为本项目产品提供明确应用场景。根据 Verified Market 的数据显示，2024 年全球单层智能切割设备市场规模达 15 亿美元，预计 2033 年将增至 32 亿美元，年复合增长率为 8.78%，其中北美和欧洲市场占比约为 45%。根据 QYResearch 的数据显示，2024 年全球多层智能切割设备市场规模约 6.46 亿美元，预计 2031 年将增至 9.21 亿美元，年复合增长率为 5.20%。

因此，随着传统制造业向智能化、高端化转型，高端智能切割设备需求也将进一步增长，确保了项目产能的有效消化，为本项目实施提供了良好的市场可行性。

(3)公司国际化运营优势和完善的销售服务网络能够确保服务及时、全面，有利于项目产品迅速切入市场

公司一直致力于全球非金属切割领域拓展业务版图，已经在全球多个国家实现智能切割设备的销售，同时采用内生增长与外延扩张相结合的战略，持续优化发展空间。公司 2024 年全球化战略取得重要突破，通过全资子公司爱科亚洲成功收购德国智能切割设备公司 ARISTO 德国 100%股权，进一步完善了全球化战略布局。借助 ARISTO 德国在智能化切割领域的技术优势和市场资源，公司将加速在海外市场的本地化销售与服务布局，进一步巩固和提升国际品牌效益，助力公司实现高质量发展。

公司在国内各大经济圈均建立了销售服务机构，覆盖全国大部分地区，成立了由资深技术人员组成的售后服务团队，建立了全国售后服务热线，为客户提供优质的售后服务。针对国外经销客户，公司安排售后服务人员轮值，提供全天候的远程售后服务。公司在售后服务环节建立了较强的优势。

公司全球化布局与本地化服务网络的深度融合，为智能切割设备项目的市场拓展构建了坚实保障。通过收购国际技术企业等战略举措，公司不仅获取了高端市场的技术资源与渠道优势，更形成了覆盖全球的“研发-生产-销售-服务”一体化网络，能够快速响应不同区域的客户需求。在国内市场，完善的售后服务体系（如 24 小时技术热线、区域服务团队）确保设备稳定运行；在海外市场，依托子公司本地化团队和远程支持系统，可实现快速响应、现场解决的行业领先服务标准。这种“全球资源协同+区域精准服务”的模式，显著降低了客户使用门槛，使项目产品能够快速渗透目标市场，尤其有利于高端智能切割设备全球市场的规模化应用。

(4)公司产品市场认可度高，丰富的客户资源为项目产能消化提供了有力保障

经过多年的深耕与积累，公司累计服务超过两万家客户，积累了丰富的行业经验，树立了良好的行业口碑。公司的客户包括光威复材、中材科技、双一科技、威海广泰、梦百合以及航天材料及工艺研究所、中国航天空气动力技术研究院等多家上市公司、大型企业、高等院校和研究机构。公司产品已与国外知名品牌同台竞争，推广到海外 100 多个国家和地区，公司产品曾获得“浙江省科技进步二等奖”、“杭州市名牌产品”等荣誉，并累计四次获得“中国纺织工业联合会科学技术进步二等奖”。公司经过多年持续的技术积累和市场开拓，在全球的品牌效应不断扩大和提升，在行业内树立了良好的品牌形象和领先的市场地位。公司凭借较强的技术水平，助力下游客户生产实现数字化、智能化、自动化，获得众多国内外上市公司、大型企业、高等院校及研究机构的认可和赞誉。未来随着高端智能切割设备产品市场需求的持续提升，项目可以借助公司现有的市场网络和品牌影响力，迅速打开市场，提高市场占有率，公司高端稳定的客户资源将快速消化项目产品的产能。

综上所述，公司智能切割设备产品已经得到客户的广泛认可，丰富的客户资源将为本次项目产能消化提供可靠保障。

（5）公司自主研发构建了企业数字平台，为项目提供了坚实的运营基础

公司始终致力于软件技术开发，在智能制造业务管理模式与多年信息技术应用及各系统技术迭代的基础上，自主研发和构建了“数字爱科”平台。该平台完成了基于云平台的移动应用，并与第三方商旅平台、银行等实现数据无缝连接，让数字技术贯穿整个业务管理和产品生命周期，通过利用企业大数据技术，实现企业大数据的价值。

基于已构建的数字平台“数字爱科”，公司持续深入数字化技术与功能迭代。通过对公司运行全链路数据的分析，公司实现了运行管理效率的优化，能够及时了解市场变化情况，提升服务制造水平，并有效降低运营成本。这种数据驱动的决策机制，使项目产能规划更加精准，避免了传统制造企业常见的产能规划效率较低的问题；平台与第三方系统的无缝连接能力将显著提升项目生产体系的协同效率；平台积累的客户使用数据和设备运行数据，为项目产品提供了宝贵的改进

依据，使新一代高端激光切割设备、智能模切设备等产品能够精准匹配下游行业需求。

因此，“数字爱科”平台能够为项目提供坚实的运营基础。

2、富阳智能切割设备生产线技改项目

（1）国家相关政策支持行业发展和企业技术改造

近年来，国家有关政府部门先后颁布了一系列产业政策，涉及产品升级、技术改造等多方面，将在较长时期内对行业发展起到促进作用。

在产品方面，2021年12月，工业和信息化部等八部门制定了《“十四五”智能制造发展规划》，鼓励研发超快激光等先进激光加工装备。2023年12月，国家发改委的制订《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年本）》将“高端数控金属切削机床、高端专用工艺装备、高端数控机床用关键部件、附件及工量具”列入鼓励类产业。2025年03月，工业和信息化部等三部门编制了《轻工业数字化转型实施方案》，支持家具、皮革、造纸、日用化学品等行业数字化基础好的企业，开展智能装备和工业系统的集成化改造，培育一批数字化车间、智能工厂、5G工厂。2025年06月，工业和信息化部等六部门联合发布了《纺织工业数字化转型实施方案》，鼓励大力推进服装家纺生产过程自动化智能化，建立由缝制设备、人工智能技术等构成的智能协同缝制系统。

在技术改造方面，2024年03月，工业和信息化部等七部门联合发布了《推动工业领域设备更新实施方案》，要求依法依规引导企业淘汰落后设备、使用先进设备，提高生产效率和技术水平。2024年12月，工业和信息化部等四部门编制了《中小企业数字化赋能专项行动方案（2025-2027年）》，提出聚焦原材料、装备制造、消费品等行业实施大规模设备更新，重点推动中小企业开展“哑”设备改造和关键设备更新。2025年07月，工业和信息化部等六部门制定了《机械工业数字化转型实施方案》，支持企业实施软硬一体化改造，推动生产设备和信息系统全面互联互通，促进数字化集成应用创新，提升企业数字化精益管理水平。

（2）深厚的技术储备及优秀的技术团队是本项目实施的基础

公司自设立以来，一直把技术研发作为公司发展的基石，坚持提升智能切割设备核心技术水平。在研发架构上，公司建立了完善的研发体系，设立了系统控制部、机械部、应用软件部、测试部等研发部门，负责公司的技术研发和产品设计，获得了省级高新技术企业研究开发中心、省级企业研究院和省级企业技术中心等荣誉。在研发团队方面，公司建立了一支由精密运动控制、机器视觉、传感器技术、自动化、电子信息、工业设计、机电、机械设计、计算机等多个专业组成的高素质技术团队，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研发人员为 108 人，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为 21.60%。团队能够准确把握市场技术发展趋势和市场需求，对行业内新工艺、新技术等进行前瞻性的研发，推动各类新兴技术与自身产品相互融合，加快公司新产品的研发落地与原有产品的升级迭代。在研发成果方面，公司通过自主创新、产学研协同研发等多种创新模式，锻造了行业领先的自主创新能力，掌握了精密运动控制技术、智能切割工业机器人技术、切割制造技术、支持 AI 算法的多元智能技术等关键技术，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共获有效授权专利授权 189 项，其中发明专利 79 项，实用新型 92 项，外观设计专利 18 项，另获得软件著作权 167 项。

综上，公司的技术优势不仅能确保产品的高性能、高可靠性，而且将为产线升级改造提供坚实的技术保障，及时解决项目实施过程中遇到的重难点问题。

（3）优秀的行业口碑和营销服务能力为项目的实施提供市场保障

公司一直牢记“让科技解放生产力”为使命，在产品品质方面，公司认为质量是品牌的生命，始终以行业最严苛的标准不断要求自己，力求为下游各领域客户带来优质的产品。在设计方面，公司是少数兼具软件与硬件设计的从业企业，公司能深度融合精密运动控制、机器视觉、智能制造和物联网等技术，迅速针对客户的加工需求，设计出满足要求的高精度、高效率和定制化产品解决方案。在生产方面，公司通过不断改良已有生产设备以及生产工艺，力求最大化提高生产效率，不断提升产品品质。在质量管理方面，公司坚持“三不原则（不生产不合格品、不接收不合格品、不流转不合格品）”，建立了产品质量管控的长效机制和 ISO9001 等质量管理体系，覆盖原材料采购、产品制造、检验、性能测试到包装发货等全过程，强化过程控制，强化监督考核，使公司质量管理能力和控制

水平得到不断提升，充分保障了产品质量的稳定性，而稳定的、优质的产品质量也为公司在行业内积累的良好声誉。公司获得了国家高新技术企业、智能制造实验基地、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浙江省第一批制造业“云上企业”等多项荣誉，产品获得“浙江省科技进步二等奖”、并累计四次获得“中国纺织工业联合会科学技术进步二等奖”等奖项，在行业内树立了优秀的口碑以及一定的影响力。

在销售服务方面，公司内外销相结合，积极参加复合材料、数字印刷、纺织家纺等行业的大型知名展会（如德国德鲁巴印刷技术及设备展览会、FESPA 全球印刷博览会、CIFF 广州国际家具展等），产品远销国内外，覆盖欧洲、北美等多个市场区域，已获得众多国内外上市公司、大型企业、高等院校及研究机构的认可，服务客户超过万家。

综上所述，公司经过多年经营积累的品牌知名度和行业影响力将为本次项目的实施提供了可靠保障。

五、发行人的实施能力及资金缺口的解决方式

（一）发行人的实施能力

公司的实施能力具体详见本节之“四/（二）/1、新型智能装备产业化基地项目”、“四/（二）/2、富阳智能切割设备生产线技改项目”。

（二）募投项目实施促进公司科技创新水平提升的方式

本次募投项目总投资额为 26,695.40 万元，拟使用募集资金 26,695.40 万元。如本次发行实际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少于拟投入本次募集资金总额，公司董事会将根据募集资金用途的重要性和紧迫性安排募集资金的具体使用，不足部分将以自有资金或自筹方式解决。

六、本次募集资金投资建设项目与公司既有业务、前次募投项目的区别和联系

（一）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与公司既有业务的关系

公司主要为客户提供稳定高效、定制化、一体化的智能切割设备。本次技改项目以及装备产业化基地项目将紧紧围绕公司主营业务进行，通过购置先进的生产设备，综合提升公司生产硬件基础，不仅可以进一步提高企业的产线自动化水平以及产品品质，而且有助于帮助公司进一步强化在仓储、检测等环节的管理能力，增强企业核心竞争力，促进公司主营业务持续健康发展。

（二）本次募投项目与前次募投项目的区别和联系

1、前次募投项目情况

项目	实施主体	项目建设内容及目的	产品类型	产品用途
新建智能切割设备生产线项目	爱科自动化	扩大智能切割设备产能。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为建设生产基地、购置先进生产设备以及招聘技术人员及生产工人，以满足公司提升产能的需求。	BK、TK、SCT、GLK、LCP等切割设备	扩大产能，为公司业务发展提供保障
智能装备产业化基地（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爱科科技、爱科自动化	募投项目拟新建技术研发中心，在整合公司现有研发技术资源的基础上，新建研发办公大楼，购置先进生产设备与检测设备，增加技术研发投入，以提升公司的自主创新与技术研发能力。	-	提升公司的自主创新与技术研发能力
营销服务网络升级建设项目	爱科科技	公司拟对公司现有的华东、华南、华中三个区域营销中心进行升级改造，设置杭州总部营销中心，并新建西南、西北、东北，本项目的实施将提高公司区域市场服务能力，树立良好的品牌形象，进一步提升公司市场占有率和品牌竞争力。	-	树立良好的品牌形象，进一步提升公司市场占有率和品牌竞争力。
补充流动资金	爱科科技	公司需补充与业务规模相适应的流动资金以支持业务快速发展的需要，而目前公司融资渠道单一，融资规模有限。因此，公司需要补充一定规模的流动资金以保障公司持续健康的发展。	-	公司需要补充一定规模的流动资金以保障公司持续健康的发展。

2、本次募投项目情况

项目	实施主体	项目建设内容及目的	产品类型	产品用途
新型智能装备产业化基地项目	爱科科技	项目规划大规模产业化柔性快速切割机器人、复材智能切割机器人及视觉定位智能切割机器人三类高端产品，产线建成并达产后，公司将新增共计 580 台高端智能切割设备产品的年生产能力。项目的顺利实施，有助于公司扩大高端产品的产能，优化产品结构，积极拓展和布局高端智能化切割设备应用市场，从而进一步增强公司的主营业务和丰富产品结构，实现公司的可持续发展。	柔性快速切割机器人、复材智能切割机器人、视觉定位切割机器人	非金属材料切割
富阳智能切割设备生产线技改项目	爱科科技	本次项目计划改造现有厂房，引进先进的智能化设备，进一步完善公司生产硬件设施基础，项目实施成功后，不仅有利于公司加快生产设施的更新和改造，提升产线自动化水平，更好地生产高附加值产品，将技术优势转化为市场优势，增强公司产品市场竞争力，而且有利于提升富阳生产基地的管理和运营效率，助力企业可持续发展。	-	非金属材料切割

随着下游需求迭代，现有工厂的空间布局适配性、设施运行稳定性及部分工艺的智能化水平，已逐渐难以匹配当前高标准生产需求，无法充分满足公司当前及未来的发展规划，生产体系升级已成为当务之急。前次募投研发项目构建的人员体系与软件设备，已难以支撑本次募投研发项目更高精度、更前沿的研发目标，研发资源升级与生产能力提升需同步推进。本次募投项目致力于有效解决公司总部当前场地在产业升级方面的局限，打造一个集研发创新、生产加工、销售展示、总部办公等功能于一体的现代化综合性总部。

七、本次募投项目相关既有业务的发展概况、扩大业务规模的必要性和新增产能规模的合理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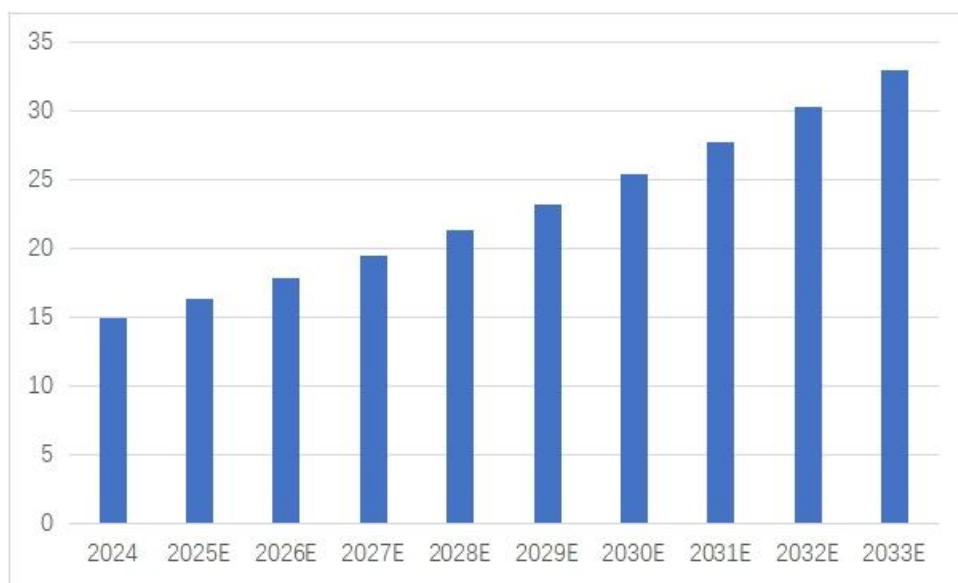
（一）本次募投项目相关既有业务的发展概况

1、智能切割设备发展概况

随着各行业寻求优化其生产流程，智能切割设备已成为一项关键生产工具，有助于企业提高运营效率并减少浪费。按照切割原理划分，智能切割设备可分为水刀切割、激光切割和刀具切割等，其中刀具切割又可分为单层智能切割设备和多层智能切割设备。

（1）单层智能切割设备

单层智能切割设备主要用于小批量、多批次的切割，切割精度较高，切割速度快，且可以切割的材料种类较多，可以适应相对复杂的工艺，因而在数字印刷、复合材料等行业应用广泛。近年来，受益于人工智能和物联网等智能技术的进步，单层智能切割设备在纺织、复合材料等行业的应用也日益增多，市场规模持续扩大。根据 Verified Market 的数据显示，2024 年全球单层智能切割设备市场规模达 15 亿美元，预计 2033 年将增至 32 亿美元，年复合增长率为 8.78%。从市场区域来看，其中，北美、欧洲、亚太、其他市场占比分别为 25%、20%、40%、1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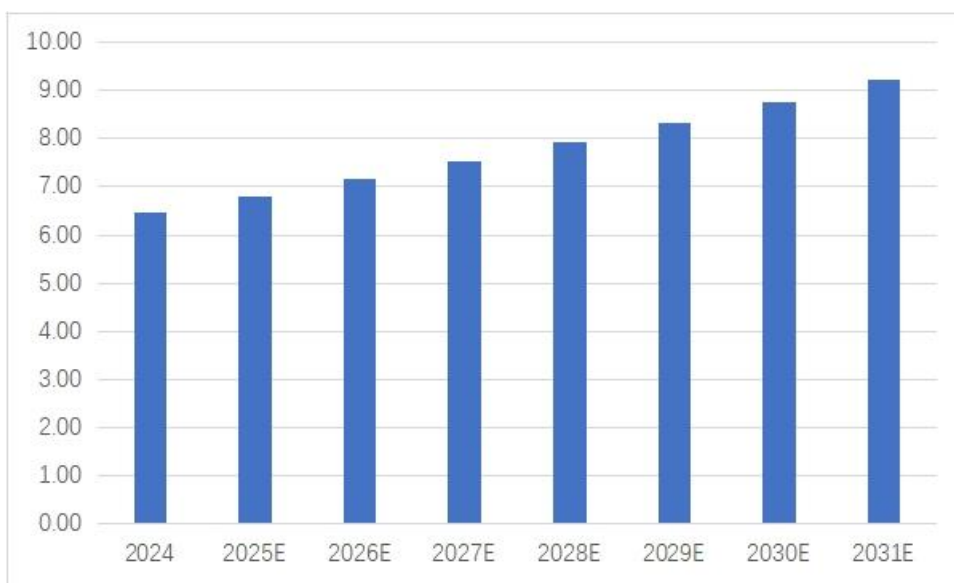


图表 1 2024-2033 年全球单层智能切割设备市场规模（亿美元）

数据来源：Verified Market

（2）多层智能切割设备

多层智能切割设备通过高压力和刀具，能一次性切割多层材料，单位时间内切割数量较多，但切割速度较慢，且由于多层材料可能因材质、位移、变形等情况，易出现上下层不一致的问题，一般采取的是先切割再缝合的方式完成材料的加工，在精度要求较高的数字印刷、复合材料等行业相对应用较少，主要用于纺织服装、汽车内饰、家居家纺等行业材料的大批量切割。根据 QYResearch 的数据显示，2024 年全球多层智能切割设备市场规模约 6.46 亿美元，预计 2031 年将增至 9.21 亿美元，年复合增长率为 5.20%。



图表 2 2024-2031 年全球多层智能切割设备市场规模（亿美元）

数据来源：QYResearch

2、项目产品技术发展趋势

（1）非金属激光切割技术将加速向智能化与定制化方向发展

未来，非金属激光切割技术在广告、包装等柔性材料领域将加速向智能化与定制化方向发展。AI 驱动的动态参数调节与机器视觉技术将进一步提升切割精度，同时智能路径规划系统可大幅缩短传统刀模换款时间，支持复杂工艺的快速迭代。在广告行业，激光切割机将更广泛用于纸张类、PVC 等材料的个性化设计制作，配合快速成型的柔性模具压痕实现小批量订单的灵活切换，并借助闭环伺服系统确保大批量加工的一致性。此外，物联网技术与设备集成将推动柔性材料加工向“智能感知-自主决策”的全流程自动化转型，满足快时尚品牌的高效生产需求。

在技术层面，激光振镜系统与能量梯度控制的创新将成为关键驱动力。高速振镜技术将突破传统幅面限制，实现复杂图案的无缝切割，而能量梯度控制技术则支持单次加工中的多工艺集成，例如同步完成切割与表面处理。结合激光的加工特性将进一步提升精细图案的加工质量，尤其适用于切割材料的微孔阵列加工。绿色制造趋势下，新型辅助气体控制系统将显著减少有害气体排放，同时智能嵌套算法能有效提升切割作业的效率。

未来，非金属激光切割技术将从单一加工工具演变为覆盖设计、生产、检测的全链条智能系统，推动数字印刷等行业向高效化、绿色化转型。

（2）柔性模切技术的发展将围绕智能化、高精度与多功能集成展开

在智能化方面，AI 驱动的动态参数调节技术能够实现对模切压力、速度等关键工艺参数的实时优化；配合高速传感器检测控制切割材料传送速度，实现精确校准定位，提升高速运动下的图形切割一致性；同时，模块化控制系统通过物联网技术实现上料、模切、排废等工序的自主协同，大幅缩短换产与调试时间。

在精密加工方面，高精度柔性刀版技术有望取得突破：新型磁性辊与快速定位技术可将换刀后的误差控制在极低水平；动态补偿系统利用传感器实时调节辊筒间隙，有效解决高速运转中的振动问题，满足覆膜制品的精密加工需求。

在功能集成方面，下一代设备将呈现多工艺一体化趋势，集切割、压痕、冲孔等多流程于一体，并通过智能嵌套算法实现最优路径规划，显著提升切割作业的效率。同时，搭配真空吸附废料回收系统，可推动绿色生产。

在应用拓展方面，柔性模切技术正加速向广告、包装等下游细分市场渗透，支持复杂工艺的快速迭代，并通过无模具化生产实现小批量定制订单的灵活切换。随着非金属材料激光加工等相关技术的成熟，柔性模切的应用范围将进一步延伸至更多新型材料领域，推动行业向高效化与绿色化持续转型。

（3）复合材料切割加工正在朝“零损伤、全自主”时代发展

复合材料切割技术正经历重要转型，以智能化、高精度和绿色化为核心发展方向，推动高端材料加工领域的持续创新。超声振动切割技术取得重要进展，智能多轴联动系统结合高频振动刀具，开创了防损伤精密加工的新模式。

智能化转型正在重塑行业格局，数字孪生与机器视觉的深度整合构建了虚实交互的加工体系，AI 驱动自适应控制系统实现了工艺参数的自主优化，推动加工流程向全自动化演进。绿色制造理念催生了创新的废料处理方案，新型辅助气体系统显著降低环境污染，智能算法大幅提升了资源利用效率。

在应用层面，五轴联动设备为航空航天复杂构件加工提供了新方案，模块化激光系统则满足了汽车电子等行业的个性化需求。展望未来，量子传感与超快激光的协同发展将开启原子级精密切割的新阶段，引领复合材料加工迈向“零缺陷、全智能”的新时代。

（4）模块化产品趋势

随着广告标识、包装、汽车内饰、复合材料加工等非金属材料细分应用场景的持续拓展，非金属柔性切割设备的技术体系已逐步走向成熟。面对非金属切割领域日益增长的个性化需求（如不同材质的切割精度、边缘质量要求差异）及定制化生产趋势（小批量多品种、复杂轮廓加工需求激增），行业正以模块化设计为核心展开技术升级。结合已有的技术，优化搭建设备最小单元结构，建立基于模块化参数设计理念，实现产品的快速设计、采购、组装、检验及交货，产品功能、产品规格形式大大满足客户的需求，提升了产品竞争力。

（二）扩大业务规模的必要性及新增产能规模的合理性

本次募投项目扩大业务规模的必要性及新增产能规模的合理性具体请参见本节“四、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的必要性和可行性”相关分析。

八、本次募集资金投向属于科技创新领域的说明

（一）本次募集资金投资于科技创新领域的说明

公司致力于以领先技术推动非金属智能切割设备数字化智能化发展，致力打造卓越智能切割设备企业，主要产品包括智能切割设备、智能切割软件方案等。根据国家统计局发布的《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公司主营业务属于“C 制造业”之“C35 专用设备制造业”。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企业发行上市申报及推荐暂行规定（2024年4月修订）》，公司属于高新技术产业和战略性新兴产业的科技创新企业中的“高端装备领域”，根据《工业战略性新兴产业分类目录（2023）》，公司主营业务属于“2 高端装备制造产业”。

（二）募投项目实施促进公司科技创新水平提升的方式

本次募投项目“新型智能装备产业化基地项目”，旨在顺应下游产业技术升级迭代趋势，完善公司在高端领域的产品布局，更好地服务下游客户的需求，巩固和提升公司的市场地位。

本次募投项目“富阳智能切割设备生产线技改项目”旨在改造现有厂房，引进先进的智能化设备，进一步完善公司生产硬件设施基础，有助于提高公司在智能切割设备领域的核心竞争力，更好地生产高附加值产品，将技术优势转化为市场优势，增强公司产品市场竞争力，助力企业可持续发展。

综上，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向围绕科技创新领域开展，符合《注册管理办法》第十二条的规定。

九、募集资金用于研发投入的情况

（一）研发投入的主要内容

本次两个募投项目募集资金使用均涉及研发投入，具体研发投入的内容参见本节“七、本次募投项目相关既有业务的发展概况、扩大业务规模的必要性和新增产能规模的合理性”。

（二）技术可行性

公司在非金属智能切割领域已有的技术储备，技术可行性参见本节“四、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的必要性和可行性”之“（二）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的可行性/1、新型智能装备产业化基地项目”“（二）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的可行性/2、富阳智能切割设备生产线技改项目”。

（三）研发预算及时间安排

各募投项目研发投入参见本节“二、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具体情况”之“（一）新型智能装备产业化基地项目/2、项目投资概算”“（二）富阳智能切割设备生产线技改项目/2、项目投资概算”。

项目时间安排参见本节“三、预计实施时间及整体进度安排”之“（一）新型智能装备产业化基地项目”“（二）富阳智能切割设备生产线技改项目”。

（四）目前研发投入及进展

公司目前研发投入及进展详见募集说明书“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九、公司与产品或服务有关的技术情况”相关内容。

第六节 备查文件

除本募集说明书摘要披露的资料外，公司将整套发行申请文件及其他相关文件作为备查文件，供投资者查阅。有关备查文件目录如下：

一、发行人最近三年的财务报告及审计报告，以及最近一期的财务报告；

二、保荐人出具的发行保荐书、发行保荐工作报告和尽职调查报告；

三、法律意见书及律师工作报告；

四、董事会编制、股东会批准的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报告以及会计师出具的鉴证报告；

五、资信评级报告；

六、中国证监会对本次发行予以注册的文件；

七、其他与本次发行有关的重要文件。

投资者可在发行期间每周一至周五上午九点至十一点，下午三点至五点，于下列地点查阅上述文件：

1、发行人：杭州爱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伟业路1号1幢

联系人：石鑫

联系电话：0571-86696861

传真：0571-86698923

2、保荐人、主承销商：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商城路618号

联系人：祁亮

联系电话：021-38676666

传真：021-38676666

（本页无正文，为《杭州爱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摘要》之盖章页）

